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064



东方科仪控股成员企业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锦洪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内容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投资者注意并仔细阅读该章节全部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国科恒泰	指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科仪控股	指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高值医用耗材	指	直接作用于人体的、对安全性有严格要求、且价值相对较高的消耗型医疗器械
医疗器械	指	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以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计算机软件
波士顿科学	指	Boston Scientific Corporation （波士顿科学企业），创立于 1979 年，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是专注于微创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跨国公司，股票代码（ NYSE:BSX ）。波科国际医疗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其国内子公司，为本公司直接供应商
美敦力	指	Medtronic Plc. （美敦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49 年，总部位于美国明尼苏达州，是全球领先的医疗科技公司，股票代码（ NYSE:MDT ），2012 年美敦力完成对中国骨科品牌康辉及理贝尔的并购。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系其国内子公司，为本公司直接供应商
天津瑞奇	指	天津瑞奇外科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专业化的自动缝合器系列产品及能量外科产品的科技型企业
马尼	指	日本马尼株式会社，总部位于日本的一家口腔材料器材生产企业，马尼（北京）贸易有限公司系其于国内设立的专门从事口腔材料销售的子公司，为本公司的直接供应商
山东威高	指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科创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SH:688161 ）。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是一家医疗器械生产商，专门研究及开发、生产及销售脊柱、创伤及关节骨科植入物，是公司直接供应商
雅培	指	Abbott Laboratories （雅培制药公司），成立于 1900 年，是一家领先的、产品广泛的全球医疗保健品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制造及销售保健品，股票代码（ ABT.N ）。其子公司雅培医疗用品（上海）有限公司和雅培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供应商
施乐辉	指	Smitech & Nephew plc. （施乐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856 年，总部位于伦敦，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 NYSE:SNN ），是全球领先的医疗器械研发生产企业。施乐辉医用产品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其国内子公司，为公司直接供应商
诺保科	指	Nobel Biocare Services AG （诺保科），成立于 1981 年，种植体的先行者，致力于提供值得信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解决从单牙到全口无牙颌的所有适应症。其国内全资子公司诺保科商贸（上海）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供应商
两票制	指	药品、医疗器械从生产厂商销售至一级经销商开一次发票，经销商销售至医院再开一次发票，以“两票”替代目前常见的多票流通，减少流通环节
带量采购	指	在药品、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过程中开展招投标或谈判议价时，要明确采购数量，让企业针对具体的数量报价
耗材零加成	指	患者在治疗过程中所使用的相关耗材，医疗机构在进价基础上不再进行加价
总额预付	指	基本医疗保险费用结算的一种方式，医疗保险经办机构通过与定点医疗机构协商，确定在一定时期内支付给医疗机构的医疗保险费用总额，并预付给医疗包干使用，用于购买一定数量和质量的医疗服务
DRGs 付费	指	疾病诊断相关组付费，根据患者年龄、疾病诊断、合并症并发症、治疗方式、病症严重程度以及疗效等多种因素，将诊断相近、治疗手段相近、医疗费用相近的住院患者，分入若干病组，然后以确定的限额支付医疗费用的付费方式

国科恒瑞	指	国科恒瑞（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远	指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国科	指	吉林国科瑞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国科	指	山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科	指	天津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兴	指	国科恒兴（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国科	指	广东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国科	指	湖南国科恒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瑞昱	指	上海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国科	指	湖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国科	指	新疆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国科	指	山东国科瑞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国科	指	苏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国科	指	大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国科	指	四川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国科	指	安徽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恒尚	指	陕西恒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国科	指	河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汇	指	国科恒汇（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国科	指	福建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国科	指	常州国科瑞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国科	指	内蒙古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国科	指	重庆国科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国科	指	云南国科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国科	指	江西国科汇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国科	指	国科恒泰（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恒骄	指	黑龙江恒骄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贵州国科	指	贵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国科	指	江苏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国科	指	深圳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茂	指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科	指	厦门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国科	指	温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沧州国科	指	国科恒泰（沧州）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众嘉	指	国科众嘉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辽宁国科	指	辽宁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佳	指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恒通	指	湖北国科恒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翔	指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瑞泰	指	国科瑞泰（湖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恒泰	指	湖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恒之	指	陕西恒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国科	指	国科恒泰（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晋美	指	山西国科晋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恒骄	指	沈阳恒骄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康	指	国科恒康（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优智链	指	福建优智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祥	指	国科恒祥（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中优	指	新疆国科中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优	指	河南国科恒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恒泰	指	河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恒瑞	指	四川国科恒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京	指	上海恒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恒瑞	指	湖北国科恒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恒泰	指	国科恒泰（广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南京恒誉	指	国科恒誉（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誉	指	国科恒誉（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医云	指	国科医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恒智	指	国科恒智（济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骏	指	国科恒骏（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恒泰	指	国科恒泰（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曦	指	上海恒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恒泰	指	江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尧	指	国科恒尧（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恒泰	指	甘肃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盛	指	国科恒盛（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基	指	国科恒基（北京）国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盛世	指	江西国科盛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升	指	国科恒升（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丰	指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恒健	指	国科恒健（广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苏州恒语	指	恒语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上海恒垚	指	国科恒垚（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天	指	国科恒天（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铠	指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恒佳	指	国科恒佳（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熠康	指	国科熠康（镇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佳	指	国科恒佳（河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医云	指	国科医云（广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国科恒晟	指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医云	指	贵州国科医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跃	指	国科恒跃（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恒创	指	国科恒创（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医云	指	恒泰医云（唐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国科	指	黑龙江省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恒达	指	国科恒达（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国科	指	南宁国科恒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宁夏国科	指	国科恒泰（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国科	指	国科恒泰（青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国科	指	国科恒泰（西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恒盈	指	国科恒盈（安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益	指	国科恒益（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恒荣	指	辽宁国科恒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恒鼎	指	海南国科恒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恒隆	指	河北国科恒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宣	指	河南国科恒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科恒泰	股票代码	30137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国科恒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KHT Medica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K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小蓓	林芬芬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25号6号楼5层501C室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25号6号楼5层501C室
电话	010-67867668	010-67867668
传真	010-67867668	010-67867668
电子信箱	stock@gkht.com	stock@gkht.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58,964,112.37	3,875,514,334.20	-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918,884.24	65,928,228.65	-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2,681,605.56	65,760,022.04	-4.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7,840,989.46	531,946,666.46	-34.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1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6	-1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4.43%	-1.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24,821,219.58	7,036,216,089.15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08,883,156.53	2,451,248,772.36	-1.7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9,56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738.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	200,000.00	

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9,643.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6,699.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8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6.26	
合计	237,278.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税手续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概况

医疗器械行业是中国医疗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到人民生命安全和健康福祉的重要领域。医疗器械行业良好快速健康发展是实现健康中国战略的重要途径。随着经济的蓬勃发展和公众健康意识的提高，医疗器械行业实现稳健的扩张。国家政策的支持和鼓励也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24）》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约为 10,328 亿元，同比增长 5.07%。整体市场保持增长的良好态势。

在产品注册方面，根据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发布的《2024 上半年生物医药产业运行报告》，全国共有 18,934 个医疗器械首次获批上市，其中国产器械 18,362 个，进口器械 572 个。从产品注册分类看，三类医疗器械有 1,382 个，二类医疗器械有 6,382 个，一类医疗器械数量最多，达到 11,170 个。这一数据映射出国内医疗器械行业的迅猛成长态势，更彰显了行业创新能力的提升，预示着行业未来的无限可能。

在市场方面，根据商业咨询机构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2024 年中国医疗器械市场规模预计将达到 11,300 亿元。这一增长主要得益于医保体制日益健全、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以及中国老龄化趋势加深。2012 年以来，中国人均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和卫生费用保持快速增长。自 2012 年至 2022 年，我国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从 5.2% 增长至 7.0%，人均医疗保健支出由 838.4 元提升至 2,460 元。（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CEIC）2019 年我国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重为 6.7%，而同期老龄化程度更深的发达国家，如美国、瑞士、德国、法国、日本、瑞典、加拿大和英国的数据分别为 17.0%、12.1%、11.7%、11.2%、11.1%、10.9%、10.8%、10.3%，比例相当于我国的 1.5 倍至 2.5 倍。随着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我国医疗支出的规模及占 GDP 比重还将持续增长。（数据来源：国家卫健委，欧盟统计局，OECD Health Statistics）

在政策环境方面，中国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包括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带量采购、医疗反腐、鼓励科技创新等政策，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和支持。2024 年 5 月，国家卫健委等 14 部门联合印发通知《2024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提出，要加强医药生产经营企业防范医药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合规指引，督促落实合规经营的主体责任。医疗领域反腐升级将进一步加速流通渠道的变革，这对平台型供应链业务提升将会有持续正向积极的影响。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国家药监局新修订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提出要适应新形势下医疗器械经营监管与质量管理工作的需求，保障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安全。

此外，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人工智能、物联网和云计算等也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创新注入了活力。新技术的应用不仅提高了医疗设备的性能和质量，还促进了医疗器械行业的技术进步。习近平主席在 2024 年年初政府会议上强调“推进新型工业化和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等战略任务”“统筹

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医疗器械行业作为高科技行业的重要领域，同时也是科技成果转化的重要阵地，仍将是推动国民经济高质量增长的重要驱动力。综合来看，医疗器械行业的“科技”和“民生”两大主要属性决定了其长期向好的行业基本面。

2、高值医用耗材行业发展概况

近年来，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全球高值医用耗材市场发展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资本市场波动、地缘政治紧张带来的供应链中断等诸多挑战，但全球市场稳定增长的势头并未改变。产品创新、降本增效和供应链优化将是全球高值医用耗材市场未来几年的核心议题。根据调研统计，2023 年全球高值医用耗材销售额达到了 11,694 亿元，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20,300 亿元，2024—2030 年全球高值医用耗材市场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将达到 8.4%。（数据来源：北京恒州博智国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QYResearch））在中国，随着经济水平的提升和健康需求的增长，高值医用耗材的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医械汇《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2024）》中统计，2023 年我国高值医用耗材市场规模为 1,561 亿元，同比增加 3.05%。

但由于带量采购、医疗反腐等政策的深入推进以及社会环境变化，中国高值医用耗材市场的阶段性增长速度放缓。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导致了高值医用耗材价格和利润率的下降。“以价换量”的效应将压缩未中标企业的市场份额，并且由于中小型医疗耗材生产企业利润薄、降价空间小，在谈判时处于劣势地位，难以与大型龙头企业抗衡，这使得这些企业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和有限的利润空间。另外，医疗反腐政策也在一定程度上抑制了高值医疗耗材市场的过热现象，斩断了医药行业的腐败链条，进一步推动高值耗材市场的规范化发展。

尽管如此，随着政策影响逐渐消化，叠加国内老年人口的持续增加，骨科、血管介入等为代表的高值医用耗材将会有更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国家卫健委预计，2035 年左右，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在总人口中的占比将超过 30%，而骨科、心血管等疾病患病率与人口年龄显著正相关。同时，国产高值医用耗材相比进口同类产品更具价格优势，这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创造了脱颖而出的机会。

3、医疗器械流通行业发展概况

在医疗器械产业链中，商业流通环节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是链接医疗器械生产厂商和医疗机构的“桥梁”。在“健康中国”战略的指引下，得益于公众医疗健康意识的日益增强及人口老龄化趋势的加速，医疗器械市场需求持续攀升，直接推动了流通行业市场规模的显著扩大。报告期内，医疗器械流通行业展现出了蓬勃的发展态势。

在技术层面，技术革新成为行业发展的亮点，物联网、大数据分析、自动化设备等先进技术 in 物流、仓储、信息管理等领域的广泛应用，极大提升了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运营效率和服务品质。通过为医疗器械安装传感器、RFID 标签等设备，实现了物流全链条的透明化监控与精准追溯。此外，借助大数据分析技术的强大力量，对海量物流数据进行深度剖析与洞察，为企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这些技术的集成应用，不仅显著提升了物流运作的效率与精确度，还有效削减了运营成本，增强了企业的市场竞争力，为行业带来了全新的变革和优势。

在政策层面，政府密集出台一系列政策，旨在全面促进医疗器械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与健康生态构建，强化对流通领域的监管力度，以确保市场秩序的规范化与透明度。国家药监局、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在《关于做好第三批实施医疗器械唯一标识工作的公告》中要求，自 2024 年 6 月 1 日起部分临床需求量较大的一次性使用产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等被纳入实名制管理范围。此举对医疗器械供应全流程监管进一步加码，有利于清退不符合规范要求的市场参与者，促进行业良性发展。2024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中提出，要继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2024 年所有统筹地区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或按病种分值（DIP）付费改革，要合理确定支付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将会深刻影响医院的供应链和采购模式，而公司基于深刻行业认知沉淀的复杂手术套包供应能力能够有效支撑医院在新规则下实现前置费用控制，帮助医院降本增效，成为医保政策落地重要抓手，公司业务也将因此受益。

同时，根据《健康中国 2030 规划纲要》，未来国家将持续深化医疗器械流通体制改革，推进药品、医疗器械流通企业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开展服务，形成现代流通新体系。公司基于自身“规模化、专业化、信息化”的成功发展经验也将推动行业整体转型升级。

（二）公司主营业务、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国科恒泰致力于成为中国领先的医疗器械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商，目前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和直销业务，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提供仓储物流配送、流通渠道管理、流通过程信息管理以及医院 SPD 运营管理等专业服务。

1、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医疗器械产品的分销与直销业务。医疗器械是指直接或者间接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体外诊断试剂及校准物、材料以及其他类似或者相关的物品，包括所需要的计算机软件。其目的是疾病的诊断、预防、监护、治疗或者缓解；损伤的诊断、监护、治疗、缓解或者功能补偿；生理结构或者生理过程的检验、替代、调节或者支持；生命的支持或者维持；妊娠控制；通过对来自人体的样本进行检查，为医疗或者诊断目的提供信息。

医疗器械行业细分领域众多，简单可以划分为高值医用耗材、低值医用耗材、医疗设备、体外诊断四大类。本公司以高值医用耗材领域为切入，逐渐向医疗器械全细分领域市场拓展。

目前公司销售业务所提供的高值医用耗材产品主要包括：

大类	类别	主要合作品牌
血管介入治疗类材料	冠脉介入治疗材料	波士顿科学
	外周血管介入	波士顿科学
骨科材料	骨科材料	美敦力、施乐辉、山东威高
非血管介入治疗类材料	消化介入材料	波士顿科学
神经外科材料	神经外科材料	美敦力
口腔材料	口腔材料	马尼、诺保科

2、具体服务

（1）仓储物流配送服务

医疗器械流通企业，发挥着连接上游医疗器械生产厂商与下游经销商以及终端医疗机构的作用。在销售环节中，这些企业起到承上启下的桥梁作用，通过构建规模化、专业化、信息化以及规范化的物流配送体系，极大地降低了医疗器械在流通环节的成本，显著提升了流通效率。这一举措不仅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也带来了较大的社会效益。

（2）渠道管理服务

公司采取一站式产品分销平台模式，集约化承接多家生产厂商渠道管理职能，提供经销商“准入、运营管理、退出”全生命周期的渠道管理服务，解决了生产厂商销售过程中需要面对多个经销商客户，沟通效率低下，信息收集难度大、管理成本高的痛点。

（3）信息管理服务

在医疗器械传统的多级经销模式下，经销商规模较小，信息建设投入不足，导致上下游信息不通畅，难以满足现代化全过程供应链管理及质量监管要求。

公司致力打造医疗器械数字化供应链，自主研发的信息系统核心运营模块，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获得了发明专利 8 个；3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信息系统采取面向服务架构（SOA）的总线集成模式，搭建企业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平台即服务（PaaS）、软件即服务（SaaS）三层服务体系，采用甲骨文（ORACLE）中间件产品，并以 ORACLE ERP 系统作为核心运营系统，建设了订单管理系统（OMS）、物流仓储管理系统（WMS）、物流工具管理系统（TOOLS）、院端业务系统、物流配送运输管理系统（TMS）、质量管理系统、资金管理系统、税务管理系统、任务管理系统、采购中台系统等子系统，实现了业务全流程端到端的全面一体化及资金流、货物流、信息流的整合，并满足了全流程可视化及可追溯，提高了公司整体运营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提升业务的流转效率，降低了经营过程中的风险，并为公司决策层提供了及时准确的信息决策支持。

（4）医院 SPD 运营服务

近年来，医用耗材供应链延伸服务（SPD）模式被越来越多的国内医院认可并引进，SPD 模式以医院的医用物资管理部门为主导、以物流信息技术手段和智能设施设备为工具，让全院的医用物资在供应商、医院仓库、科室、患者之间实现一体化、精细化管理。

在医保总额预付、医院耗材零加成及 DRGs 付费模式的多重政策要求下，药品和耗材逐渐内化成为医疗机构的运营成本，医疗机构自身降低药品及耗材采购价格、控制医疗成本的动力逐步加强。2019 年以来，越来越多的医疗机构推行医用耗材集中配送供应商遴选及医用耗材供应链服务项目，遴选少数几家产品线丰富、实力雄厚、经营能力强的流通企业集中提供医用耗材供应链服务，通过这种专业化的分工，能够保障医院医用物资供应及时、安全；能够实现对供应链的最优化，显著降低耗材器械采购成本、物流成本、仓储管理成本，进一步降低医院的管理成本，提高医院的整体运营效率。

公司依托自身雄厚的资金实力、完善的仓储物流网络、专业的精准配送服务能力搭建了“SPD 平台数据+智能硬件”的综合服务体系，积极参与医院 SPD 项目。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应用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将现代供应链服务延伸到医院一级库、科室二级库的供应链使用末端，形成了完整的供应链闭环。首先此服务模式，帮助医院实现了医院与供应商、配

送商在采购订单、物流配送、消耗结算、开票支付等整个供应链环节的一体化协同，有效提升了医院供应效率和运营水平、降低了院内库存和运营成本。其次，为政府监管部门提供了全程实时的合规监管数据。最后，通过医院 SPD 运营服务的实施，提升了公司与终端医院的合作黏性，促进了与上游生产厂商的更深入合作，进一步整合产业链的上下游资源，提高产业链资源整合的核心竞争力。

（三）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以“一站式产品分销平台+院端服务平台”为依托，自成立以来保持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目前公司已成为包括波士顿科学、美敦力、施乐辉等全球知名医疗器械生产厂商在中国大陆地区的固定合作伙伴，产品线覆盖骨科、心脏、神经外科、消化系统、口腔等多个科室。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 31 个省、市和自治区的 67 个城市设有 126 家分、子公司，服务网络遍及全国主要城市，2 小时配送半径覆盖全国 80% 以上的三级医院，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手术配台超 9 万台，且中标河南、上海、广州、河北等多家医疗机构的集采集配及供应链延伸服务项目。公司在北京、上海、天津、福州、武汉、沈阳、成都、西安、广州 9 个城市设立有 10 个三方仓，公司通过三方仓储配送网络能够有效对接上下游资源，完成自己的通路建设，最大程度实现资源共享，从整个供应链条上提升运行效率，降低运行成本，强化社会资源的有效使用。

公司致力打造全产业数字化供应链，通过对流通环节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整合，形成全程可追溯的信息管理系统，打造一个服务于行业生态链的全新数字化生态平台，赋能于行业生态中的生产商、经销商、服务商、医院、保险机构及医生等市场参与者，提供完善的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功能，提升上下游供应商及客户的业务黏性。

公司“一站式产品分销平台+院端服务平台”的商业模式得到上游生产厂商与终端医疗机构的认可，公司营业规模不断扩大，市场地位逐步提升。未来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上游生产厂商的代理品牌及产品线，下游进一步提高对终端医疗机构服务覆盖的深度及广度，以进一步巩固与提高公司在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市场地位。

2019 年公司在国家发改委、中物联协会举办的“中国医药仓储企业 50 强”评比中排名第十一位；在中国动脉网评选“中国创新器械榜 TOP100”中排名第六位；获得中物联举办的 2018-2019 年度医药供应链“金质奖”十佳供应链企业；荣获公安部颁发“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认证”；公司数字化供应链生态平台荣获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的“2020 医疗器械供应链‘美鼎奖’—优秀产品应用案例”；2021 年公司在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发布的“2020 年度中国医疗器械供应链企业百强”中排名第九位；获得北京市经信委颁发的“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资质，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2022 年公司荣获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颁发的“2022 医疗器械供应链‘美鼎奖’年度企业”荣誉称号。2023 年，公司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评选为《体外诊断实际温控物流服务规范》行业标准达标企业，并荣膺“中国医疗器械 SPD 运营服务商重点企业 TOP30”和“中国医疗器械商业重点企业 TOP50”。2024 年，公司被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评选为《医疗器械第三方物流三十家重点企业》。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系中国领先的医疗器械领域的供应链综合服务商，与多家全球知名医疗器械生产厂商合作，对生产厂商授权产品进行销售并在销售过程中提供仓储物流配送、流通渠道管理、流通过程信息管理以及医院 SPD 运营管理等专业服务。

公司盈利来源为在医疗器械销售过程中所提供的综合服务产生的附加价值，具体体现为本公司产品购销价差。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信息系统投入，打造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契合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发展趋势，持续延伸服务链条，进一步提高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渠道价值，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1）主要原材料及供应情况

公司作为医疗器械的综合服务商，主要采购医疗器械中的高值医用耗材产品。目前，公司主要供应商为波士顿科学、美敦力、雅培、施乐辉、山东威高、天津瑞奇等国内外医疗器械生产厂商。

（2）与生产厂商合作模式

公司综合考虑下游经销商销售情况、库存水平、未来销售预期及生产厂商商业指标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公司业务部每月与生产厂商沟通，了解生产厂商下月对产品销售、返利等相关安排；公司运营部门根据该等商业指标，结合对公司库存情况的分析和下游经销商未来需求情况制订采购计划。同时，采购计划的制订遵循耗材分类原则，对采购耗材按照轻重缓急分为不同的等级，参考公司库存结构、库存月数、效期考量等综合指标，对重点物料或急需物料要确保优先安排采购，对于部分通用性较强的耗材，则适当安排一定数量的超前采购。

3、销售模式

公司充分考虑各类医疗器械的产品特点、经销商实际情况、生产厂商营销需求等因素，灵活采取分销、直销并存的销售模式，具体如下：

（1）分销模式

分销模式指公司向经销商开展销售行为，该等经销商通常直接面向终端医疗机构。分销模式具体可细分为批发、长期寄售及短期寄售三种模式，均属于买断式的销售业务。

1) 批发模式

在批发模式下，公司直接向二级经销商进行医疗器械的买断式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即公司通常在收到客户全额预付款后才进行发货。同时，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公司在按照合同约定向经销商交付商品，并取得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 长期寄售模式

长期寄售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署长期寄售合同，将医疗器械寄存于医院或经销商仓库，医院或经销商根据实际需求，从仓库中随时自行取货使用。经销商按照合同向公司支付长期寄售押金，每完成一个销售周期，经销商根据消耗情况在系统中向公司上报销量并由系统生成销售清单，公司根据销售清

单确认收入。与批发模式相比，长期寄售模式显著减小经销商资金占用压力，实现经销商零库存或小库存，帮助小型经销商顺利跨过进入生产厂商销售体系的门槛；对于生产厂商而言，长期寄售模式有助于扩大产品销售渠道，将产品通过经销商向偏远地区渗透；对于医院、患者而言，长期寄售模式又满足了快速、及时获取手术用高值医用耗材的需求，提高了患者治疗的及时性。

3) 短期寄售模式

在短期寄售模式下，公司将库存产品存放于各地分子公司仓库，当医院需要进行手术时，向经销商发出配送指令。经销商通过电子订单系统向公司提出需求，由公司工作人员（或经销商自提）向医院配送相关产品及配套工具。手术完成后，公司工作人员或经销商对手术中所实际耗用的耗材数量进行清点，整理配套工具及未使用的耗材，将其重新入库。公司与经销商核对耗用明细后，经电子订单系统进行实际销售情况确认。

(2) 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指公司或公司的分、子公司直接向终端医疗机构进行销售。随着耗材“两票制”“带量采购”等政策的逐步实施，依托公司较强的资金实力、一体化的运营能力、遍布全国的仓储物流及配送服务网络以及与各生产厂商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将承担起医疗器械流通环节中对终端医疗机构的销售配送职能，面向更多终端医院客户进行销售。

公司直销模式划分为平台直销、院端直销，其差异性主要体现在：

对比	平台直销	院端直销
上游供应商	生产厂商为主	经销商为主
服务职能	承担从生产厂商到医院围绕供应链的全线服务，包含仓储物流配送职能（从全国中心仓→区域分仓→终端医院）	承担院端直接配送、开票及销售回款等服务，并承接原有从经销商到医院的渠道服务，通常是（区域分仓→终端医院）

同时，公司利用多年高值耗材配台、跟台等院端服务的业务积累，在院端配送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手术跟台、医疗设备服务和其他院内服务多类型服务，并通过信息化、线上化的管理手段，为院端服务提效降本。

(五) 业务驱动因素

1、产业政策驱动因素

在医疗器械带量采购提质扩面、医疗反腐常态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深化的背景下，医疗器械流通行业将向规模化、专业化、信息化、规范化发展。

随着带量政策对供应保障重视的提升，专业化的流通企业因其能够提供高标准的服务而更加受到优先选择，拥有更强的市场竞争力。2024 年 1 月 10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发布《关于加强医药集中带量采购中选产品供应保障工作的通知》，提出六大举措来加强集采产品的供应保障。2024 年的国家关节续采中，首次将企业履约情况与企业排名挂钩。2024 年 5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加强区域协同做好 2024 年医药集中采购提质扩面的通知》，要求继续大力推进医药集中带量采购工作，通过推动“一地集采，全国联动”模式提升集采覆盖面及效率。2024 年 6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医

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指出要扎实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提质扩面。

医疗反腐是行业回归正常经营秩序的必由之路，有利于行业长远发展。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于 2023 年 7 月启动，目前已进入常态化阶段。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在部署 2024 年主要工作时指出，坚持向基层延伸，坚决惩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瞄准教育、就业、医疗等民生领域的痛点难点开展集中整治。此后，中央纪委又多次点名医药领域腐败现象。

为了更为科学地配置医疗资源、规范医疗行为，近年来，国家医保局吸收国际经验，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到 2023 年底，全国超九成医保统筹地区已经开展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改革地区住院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占比下降到 1/4 左右。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动了医疗机构运营向精细化管理转变，通过信息化建设提升医院耗材供应链管理，确保医院耗材规范化、合理化使用是医院医用耗材管理的刚性需求。具备较高水平信息化能力，能为医疗机构提供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和服务，助力医疗机构实现供应链精细化运营的企业将在竞争中赢得更多的发展先机。

2、行业发展驱动因素

医疗器械行业不仅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保障人民健康、促进社会进步的关键领域。医疗器械总是以无微不至的方式参与到人们的生活中：血管支架重启生命的通路，人工关节支撑自由行动的希望。数十年来医疗器械科技创新不断推动人们生活得更健康、更幸福、更长久。技术革新是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人工智能、物联网、3D 打印等新兴技术的应用，正在为医疗器械的设计、制造和使用带来革命性的变革，提升了产品的创新性和便利性。

国家层面的政策支持为医疗器械创新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科技部和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卫生与健康科技创新专项规划》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九部门联合发布的《“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都旨在通过高水平科技创新推动医药工业向创新驱动转型，实现产业的高质量发展。2024 年 1 月，国家药监局在全国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会议上强调，应以加快高端医疗器械产品上市为重点，持续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支持医疗器械产业高质量发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 2024 年 2 月施行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提出在医药领域要鼓励高端医疗器械创新发展，高端植入介入产品等高端耗材及设备类被列入鼓励类目录。这些政策的实施，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推动了行业向更具竞争力的方向发展。

在技术进步、政策支持等多重利好因素加持下，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作为医疗器械产业链中的重要一环，将随着整个医疗器械行业的蓬勃发展而持续增长。

3、人口结构转变与城镇化发展驱动因素

老龄化与城镇化将共同带动中国医疗器械需求持续增长。随着 20 世纪中期出生高峰的人口陆续迈入老年阶段，21 世纪前期将是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最快的时期。2023 年中国 65 岁以上老龄人口为 2.17 亿人，占全国人口的 15.4%，老龄人口比出生人口多增加 791 万人。（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根据联合国人口基金预测，2030 年中国 65 岁及以上人口数将达到 2.72 亿人，占全国人口的比重将达到 19.4%，人口老龄化处于快速深入发展阶段。老龄化加速发展下，心脑血管疾病、高血压、神经系统疾病等慢性病以及骨科疾病发病率将明显提升，疾病负担将增加对医疗器械的需求。

此外，城镇化快速发展带来农村老年人群体的医疗需求预计也将持续释放。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 年末中国城镇化率为 66.16%，仍处于快速发展区间，相较于欧美发达国家平均 80% 的城镇化率水平，未来提升潜力巨大。

4、创新的模式驱动

（1）创新的商业模式

公司借鉴海外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发展经验，以高值医用耗材业务为切入点，基于“短链+数字化赋能”的设计理念，依托自身专业服务，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源，在国内创新性地打造“一站式产品分销平台和院端服务平台”，合理压缩流通环节，提高医疗器械流通过程的规模化、信息化、专业化及规范化水平，提升行业交易效率，降低渠道运营成本，并通过持续的信息化平台建设实现流通过程中“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整合，为本行业提供从生产厂商到手术室的一站式供应链服务，解决了过去传统经销商服务中，“多、小、散、乱”的问题，确保了带量采购后医疗器械临床供应的稳定性，成为国家医改政策落地的抓手和条件保障。同时，公司也提升了生产厂商的渠道控制力、降低渠道运营成本、满足医疗救治的时效性和精准配送的要求，协助监管机构逐步实现全过程可追溯的质量监管要求。

（2）统一的集团管控体系驱动

公司通过集团化统一管控，在全国搭建了高效、协同的医疗器械供应链服务网络，公司在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建设了 127 个物流分仓，形成了 2 小时送达全国 80% 以上三级医院的双向物流服务能力，特别是对时效性和复杂性要求极高的骨科手术，公司提供一对一的精准手术配台服务，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共实现手术配台超 9 万台。公司将 10 余年的行业运营经验流程化、标准化，实现了非标服务的标准化，保障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服务质量的稳定、可靠。依托公司全国一体化的管控，标准化的流程，以及创新的系统和公司自 2018 年就引入和推行的精益管理，确保全国范围内的服务质量的一致性。

（3）强大的数字化供应链能力

经过 10 余年经验积累和不断的迭代升级，公司基于覆盖全链条、全领域、全国的供应链真实服务场景，自研建设完成符合医疗器械运营特点的业务系统，对内实现了百分百的业务流程线上化管理，对外成功打造出面向厂家、经销商、医院的数字化解决方案，形成了独特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了信息系统核心运营模块，形成业内领先的信息管理系统。内外部信息平台信息实时交互实现了业务全程可视化与全程可追溯，提高了业务的流转效率，降低了经营过程中的操作风险，满足产业链条各方参与者日常经营管理需求、业务开展需求。降低了生产厂商、经销商的信息管理成本的同时，亦可满足主管部门全过程可追溯监管需求。

公司打造的医疗器械供应链数字化生态平台根据业务经营的实际经验及产业链参与者包括上游生产厂商、渠道商、终端医疗机构、政府监管部门及患者等多方需求自主开发完成，公司开发的供应链数字化生态平台贯穿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全流程，实现了供应链的全程可视、全链可追溯及供应链系统 CPFR 功能，对公司业务规模化、规范化、专业化及信息化的发展形成有效支撑。

在医疗器械企业利润压缩，经销商销售动力减弱，终端市场控制风险上升的背景下，公司推出数字化核心产品“聚械通”，为生产企业提供了一套 MTL（市场到线索）、LTO（线索到合同）、OTC（合同到收款）渠道营销及供应链综合解决方案。解决生产企业招商难、运营成本高、库存管控难、销售流向追溯难、数字化全局动态掌握不全等难题。“聚械通”支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渠道招商、精准营销、交易协同、院端服务的全流程自动化业务场景，创新性地利用 AI、大数据、物联网等新型互联网技术打造具有医疗器械行业特点的标准化业务中台。

在供应链数字化方面，公司能帮助生产企业打通与经销商之间的订单、仓储物流、结算协同、发票整个环节的协同。基于数据驱动全渠道业务管理，订单无缝衔接渠道运营的折扣、返利等多种商业政策，及时校验下单，匹配政策策略，核算订单应收金额，实现进度可跟踪。线下依托公司强资金、强运营的优势，打造一站式供应链服务，包括仓储、运输配送、工具管理、SPD、国际物流及三方货主软件服务。

在医院端，“聚械通”能够帮助生产厂商自定义医院端服务场景的分工和管理流程，线下公司级分子公司在医院端提供货物管理、库存盘点、发票开具、结算对账、医院应收跟催、回款管理等服务，降低客户在医院端的人员及运营成本投入，降低合规风险、应收风险，提升医院客户服务满意度。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覆盖全国的仓储、物流及配送能力，全国一体化的管控体系，行业先进的信息化系统，基于强运营的专业化服务以及规范化运营管理体系。

公司自设立以来便秉承全国一体化的经营思路，通过中心仓及在全国各地的分仓进行仓储、物流及配送的扁平化管理，有效提升了货物调拨的效率，降低了运营成本。

从上游生产厂商的角度来看，全国一体化的经营思路能够有效承接生产厂商的渠道管理职能，由传统的生产厂商一对多省/市经销商的模式转变为生产厂商对国科恒泰的一对一管理模式，不仅大大降低了生产厂商的渠道管理难度，同时提升了供应链环节的服务标准化程度。从与上游生产厂商的合作模式来看，传统模式仍以单个省级及区域的代理公司向生产厂商提供渠道服务，与公司全国一体化仓储物流调拨协调服务相比存在较大的差异。而承接上游生产厂商全国区域的渠道管理职能，有赖于公司布局全国的仓储、物流及配送体系与专业化的服务能力。

由于医疗行业的特殊性，公司始终坚持规范化管理、合规化经营；同时医疗器械具有货值高、终端不备货、双向物流、出入库频次快、批量小、规格庞杂、配送时限及精准度要求高等特点，与药品的渠道配送存在本质差别。为打造高效、统一、精准的全国一体化配送服务网络，需要强大的信息化系统作为支撑，公司已持续投入数亿元自主研发打造适配医疗器械行业的供应链数字化系统，在国内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专业信息化系统领域处于先进地位。

综上，公司在经营思路、全国仓储物流及配送能力布局，全国一体化的管控能力以及信息化系统的建设等方面，具备差异化优势。具体分析如下：

（1）覆盖全国的仓储物流配送能力，以及丰富的上游资源

在医疗器械，尤其是高值医用耗材流通的环节，能否快速响应经销商和医院的采购和临床需求，是衡量分销商竞争优势的重要标准之一。公司已经建立高效完善的物流网络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全国

31 个省、市和自治区的 67 个城市，建立了 127 个物流分仓，其中 10 个分仓可以开展第三方仓储物流业务，形成了 2 小时送达全国 80% 以上三级医院的双向物流服务能力，满足生产厂商、经销商及客户多批次、多品规、小批量、高频出入库的要求。并且，日趋完善的仓储及配送网络，成为公司获取生产厂商产品授权合作的基础与保障，进而带动了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

公司致力于为上游供应商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目前已经与国内外近百家上游生产厂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诚信经营与业务积累，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医疗器械生产厂商建立并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公司创新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模式，为生产厂商提供从合规准入到签约授权过程中全面线上化部门协同和全生命周期管理，极大提高了生产企业运营效率，减少人力投入成本，全面推动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助力生产企业降本增效，实现业绩增长。

（2）一体化的管控优势

公司拥有健全、规范的管理制度，在资金管理、信息管理、物流控制、工作流程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能够在保持规模领先的同时，确保全国分支机构低风险、高效率运营，从而提升盈利能力。公司营销和服务网络覆盖全国，物流、资金流调度频繁，公司以管理团队为核心，以完善的管理制度为基础，实现了跨部门信息的有效沟通和物流、资金流的统一监控，实现了协同商务、协同管理。

依托于全国一体化的管控能力，公司能够实现仓储货物的共享，实现存货在全国范围内统一的快速调拨。通过智能化的库存管理系统和高效的物流网络，能够迅速响应客户需求，确保配送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减少库存积压和缺货风险。一体化的管控能力充分体现在公司一站式分销平台+院端服务平台的商业模式上，依托全国一体化的管控体系，一站式分销平台能够完全承接上游生产厂商传统一对多模式下的渠道管理职能，同时对全国范围内的进入医院的子公司提供物流支持，实现上游生产厂商—公司—终端医疗机构的端对端物流通架构。

（3）专业化服务及人才优势

医疗器械供应链管理有非常强的专业性，具体体现在：①产品复杂型号多，对仓储管理专业性的要求高；②病人的差异化特点，需要根据不同病人的每台手术进行接单和精拣配合；加之产品型号多，对接单的时效管理和配合专业性的要求高；③医院不备货，为满足手术的要求，对配送时效管理专业性的要求高；④医疗器械与病患生命安全息息相关，对供应链服务的差错零容忍，对产品质量追溯管理的专业性要求高。在这些高专业性要求下，从业人员从入行到精通，需要较长时间的学习与经验积累。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在医疗器械领域任职超过 10 年，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从业经验，对行业具有深刻理解，市场敏锐度高。在经营理念、内部管理、产品分析、生产厂商资源整合等方面确保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通过配备专业化的仓储设备和物流人员实现对复杂库存的有效管理、精准配台服务。在维持较低物流成本的同时，保持了高水平的履约交付满足率和订单交付及时率，有效保障服务交付质量，大幅增加服务群体范围，有力支撑公司业务的稳步增长。

（4）行业领先的信息化系统

公司采用业内领先的云计算基础架构，以及分布式计算、分布式存储、分布式大数据架构以及主流互联网中台架构体系，同时积极引用区块链及人工智能技术，搭建业务中台、技术中台、数据中台和 AI 中台四套中台支撑架构，并整合从供应商（含进出口业务服务）到医院终端或患者的医疗全产业链应用需求，依托覆盖供应链全行业、全链条的丰富场景资源，提供全面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供应链前台应用服务、大数据服务以及智能化物流服务，努力创建符合行业特点的、服务于医疗全行业的行业云服务。

公司已经形成业内领先的信息管理系统，自主研发了信息系统核心运营模块。内外部信息平台信息实时交互，实现了业务全程可视化与全程追溯，提高了业务的流转效率，降低了经营过程中的操作风险，满足产业链条各方参与者日常经营管理需求、业务开展需求，降低了生产厂商、经销商的信息管理成本的同时，亦可满足主管部门全过程可追溯监管需求。公司将深度挖掘数字化系统与大数据技术的潜力，为线下业务注入强劲动力，促进“线上线下”一体化协同发展，进一步拓展数智化业务版图，通过技术层面持续创新，全力推动医疗器械供应链产业的数字化转型与升级。

通过数字化技术，公司有效地链接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中的生产厂商、经销商、服务商、医院、保险机构及医生等市场参与者，赋能于各合作伙伴，共建行业标准数据、共享行业合规数据、打通端到端的上下游全产业链，建立全产业链的全程可视化和可追溯，实现供应链协同，为上游更有效地管理渠道、推广渠道赋能，为下游经营企业行业合规和产业协同赋能，为国家医疗健康产业的政策有效落地和透明化监管赋能。产业互联网平台建立成熟后，将可提供丰富的行业大数据分析、政府监管数据支撑等一系列的高价值服务，为整个行业模式创新、价值提升以及健康发展带来巨大的贡献。

（5）规范化的运营管理体系

医疗行业事关人民群众健康福祉，具有一定的特殊性，规范化的运营管理至关重要。规范化运营是一种选择，更是一种能力，公司自成立之初就坚持走规范化运营之路，持续投入大量的人员和资源，经过十余年的积累与努力，公司不断优化流程和制度，完善执行和监督机制，已经建立了以强运营为基础的规范化管理体系。随着医改和国家强监管的各项政策落地，规范化的能力也成为一种强有力的竞争力，将支撑公司业务快速健康发展。

综上，公司的创新性仓储物流配送体系、信息系统、专业团队及一体化的管控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基于核心竞争能力公司逐步构筑了丰富的上游生产厂商资源、存货规模以及终端医疗机构资源等多方面的竞争壁垒。公司储备了医疗器械流通环节的上、下游核心资源并基于自身规模化、规范化与专业化的服务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58,964,112.37	3,875,514,334.20	-5.59%	
营业成本	3,282,097,302.79	3,401,069,210.96	-3.50%	

销售费用	165,925,801.89	189,526,987.06	-12.45%	
管理费用	76,520,129.57	77,109,838.65	-0.76%	
财务费用	36,070,085.42	55,789,066.33	-35.35%	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是借款平均余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所得税费用	7,944,101.62	32,094,520.65	-75.25%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下降所致
研发投入	8,268,004.57	5,676,556.66	45.65%	主要系基于自有数字化平台进行新增功能开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40,989.46	531,946,666.46	-34.61%	主要系院端直销销售收款下降和支付的押金保证金项目增加导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9,346.65	-25,877,493.75	-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72,291.04	-587,834,802.80	68.23%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较同期增加和偿还借款较同期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159,351.77	-81,765,630.09	264.08%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产品						
血管介入治疗类材料	2,196,825,732.79	2,015,810,594.78	8.24%	11.05%	12.04%	-0.81%
其他产品	639,070,884.72	575,787,568.90	9.90%	-17.37%	-11.92%	-5.58%
分销售模式						
分销模式	3,433,011,964.73	3,149,426,244.49	8.26%	0.18%	0.71%	-0.49%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8,148.11	0.02%	主要为注销子公司的影响	否
资产减值	-10,052,437.25	-13.70%	主要为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其他应收	否

			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34,295.68	0.05%	主要为长期资产处置	否
营业外支出	853,939.65	1.16%	主要为税金滞纳金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6,408,403.98	8.77%	507,847,033.76	7.22%	1.55%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807,966,976.56	25.74%	1,790,820,031.55	25.45%	0.29%	
存货	2,676,686,180.18	38.10%	2,656,482,550.78	37.75%	0.35%	
固定资产	553,135,952.33	7.87%	555,835,799.29	7.90%	-0.03%	
使用权资产	51,112,872.77	0.73%	45,719,356.28	0.65%	0.08%	
短期借款	1,014,514,237.37	14.44%	1,086,042,027.92	15.44%	-1.00%	本期公司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20,229,579.88	1.71%	148,311,890.73	2.11%	-0.40%	
长期借款	182,465,340.97	2.60%	136,529,146.97	1.94%	0.66%	长期借款总额相比期初并无明显重大变化，仅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相比期初减少 51%，报表列示金额为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以出现较大变动
租赁负债	16,526,748.38	0.24%	9,095,877.69	0.13%	0.11%	经营租赁的租赁负债总额较期初增加 11%，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较期初减少 12%，所以报表列示的租赁负债净额变动较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95,870,888.73						-58,468,327.47	37,402,561.26
上述合计	95,870,888.73						-58,468,327.47	37,402,561.2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本公司及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整体减少，所以贴现和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相应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38,641.96	1,438,641.96	使用受限	保证金、监管账户存款
应收票据	105,602,538.40	105,051,460.77	质押/背书	质押借款、背书转让及开具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844,485.40	2,761,135.20	质押/背书	质押借款、背书转让及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503,010,950.07	498,665,848.70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0,862,700.00	54,877,867.91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673,759,315.83	662,794,954.54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878,231.23	26,397,892.08	16.9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320.9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6.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662.0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9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70,6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533.4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0,212.49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84,320.91 万元。</p> <p>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7 月 6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3）第 110C000322 号《验资报告》。前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2,752.12 万元（含利息）与尚未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8,925.00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第三方医疗器械物流建设项目	否	5,947.9	5,947.9	5,947.9	907.88	907.88	15.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15,622.6	15,622.6	15,622.6	618.9	4,929.18	31.55%	2025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0,000	40,000	40,000	0	40,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1,570.5	61,570.5	61,570.5	1,526.78	45,837.0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投向资金	否	15,925.41	15,925.41	15,925.41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825	6,825	6,825	0	6,825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2,750.41	22,750.41	22,750.41	0	6,825	--	--			--	--
合计	--	84,320.91	84,320.91	84,320.91	1,526.78 (1)	52,662.06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外部宏观环境、行业内整体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得“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第三方医疗器械物流建设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放缓。公司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延长；</p> <p>1、“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5 月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此事项已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p> <p>2、“第三方医疗器械物流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1 月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此事项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4,320.91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后，公司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22,750.41 万元。</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p>											

况	<p>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1,5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 6,8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此议案事项。</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 15,925.00 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未归还，已使用 6,82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本公司第三方医疗器械物流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广东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国科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主体均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时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由广州市、重庆市变更为广州市、天津市。</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不适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3,735.84 万元，主要运用在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735.84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审核，保荐机构对本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上述事项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16575 号《关于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本公司已将上述资金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本公司其他银行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1,5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28,925.00 万元，其中包含超募资金 15,925.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使用 1.78 万元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全部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因节余资金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6.3.6 之规定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	<p>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1,677.12 万元（含利息收入），其中 2,752.12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28,9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p> <p>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3 年 5 月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p> <p>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延期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三方医疗器械物流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1 月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p> <p>报告期内，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p>

注：（1）受四舍五入所致，公司本期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实际为 1,526.77 万元。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科恒远	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业务	1,000,000.00	80,313,819.37	31,965,729.12	112,188,545.43	9,770,399.99	7,305,898.98
国科恒茂	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业务	1,000,000.00	978,529,281.00	32,487,424.40	60,279,860.05	10,197,820.54	10,203,587.57
国科恒丰	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业务	1,000,000.00	214,050,621.63	28,762,365.81	436,575,938.10	13,606,816.74	10,182,349.81
国科恒晟	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业务	1,000,000.00	499,699,904.22	19,146,776.09	385,653,102.38	13,341,492.54	9,959,344.54
天津恒翔	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三方物流业务	200,000,000.00	698,256,339.87	205,756,592.04	35,038,648.83	12,478,507.23	11,086,036.79
上海恒京	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	10,000,000.00	66,558,909.14	10,617,863.96	18,199,942.81	12,361,472.92	12,055,740.31

		的三方物流业务						
湖北瑞泰	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直销业务	10,000,000.00	233,445,144.95	-7,184,162.09	2,386,020.89	-6,500,488.79	-6,507,041.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辽宁恒荣	新设全资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海南恒鼎	新设全资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河北恒隆	新设全资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河南恒宣	新设全资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沧州国科	注销全资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新疆中优	注销控股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广州恒健	注销控股子公司	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政策变化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发展与医疗政策环境具有高度相关性，发展趋势易受到医疗卫生政策变动影响。公司产品及服务遍及全国各省市，公司业务易受到各地区医疗相关政策变动的的影响。若公司未能依据国家产业政策、行业政策以及相关行业标准变化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战略规划，将有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完善全国业务布局，提升服务能力，保障产品供应。同时，持续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加强对行业政策的研究与分析，提前采取应对措施以适应政策的变化。

2、产品价格下降风险

目前医用高值耗材带量采购已经成为常态化政策，采购所涉范围和地区预计将不断扩大。若公司供应商中标带量采购，公司可能会需要降低对下游客户的销售价格，若公司未能及时将产品价格下降的影响向上游转移，公司将存在盈利能力下降和存货发生减值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会首先做好下游经销商/医院的客户服务工作，在供应商中标带量采购后，公司将会按照合同约定与上游生产厂商协商同步降低采购价格，进而保障公司作为渠道商的合理利润。同时，公司也凭借自身规模化的经营优势，积极拓展新客户，承接更多带量业务，实现以量换价。

3、市场整合及竞争加剧风险

医疗器械市场前景广阔，吸引了众多市场参与者进入，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医疗改革政策的推进，医疗器械产业链面临价值重构，渠道商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尽管公司在上下游供应商及终端医疗机构的覆盖、营销及配送网络建设、库存及信息管理等具备一定优势，但若不能维持并持续提高渠道商的核心竞争能力，则可能在未来的竞争及行业整合中处于不利地位，增加获取上下游核心业务资源的难度，进而可能影响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借助自身规模优势加大力度进行渠道整合，一方面提高对上游生产厂商的分销服务能力，同时加强对终端医疗机构的覆盖能力，构筑上游生产厂商的代理资源、存货规模以及终端医疗机构资源等多方面的竞争壁垒，不断做大业务规模，始终保持在市场中的有利位置。

4、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持续建立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医疗器械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经营模式，该模式对各业务环节提出了较高的要求：需要具备采购与销售环节的定价能力，成本、费用控制能力，物流配送能力；要强化资金管理、库存管理、信用管理及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要不断强化物流、冷链技术、信息技术研发以降低业务成本提供优质服务。一旦上述环节出现问题，公司将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做好市场调查和分析工作，充分认知市场变化趋势和客户需求，以及竞争对手的策略和动态，通过审慎研究分析业务模式的成熟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增强各业务板块间的协同效应，加强内部创新能力，适时对自身业务模式进行调整，从而有效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和挑战。

5、经营风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 31 个省、市和自治区设有 126 家分、子公司，通过各地分、子公司在当地开展医疗器械分销、直销及配套服务。遍布全国的营销和配送网络，既是公司获得生产厂商与终端医疗机构资源的重要竞争优势，也是为满足监管部门对产品质量追溯管理的现实需要。同时，未来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还将通过新设或者收购等方式增加新的分、子公司。若公司不能根据各区域的市场及监管要求制定相应的业务管控措施与一体化的集团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全国范围内规模化经营的模式将可能给公司带来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不断完善全国物流网络，在经营的过程中根据各地区特点持续及时调整、完善、实施符合当地特点的经营发展策略，积极应对跨区域带来的考验与机遇。

6、管理层与其他核心人员变动风险

公司主要管理团队在医疗器械领域任职超过 10 年，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从业经验，对行业具有深刻理解，市场敏锐度高，在经营理念、内部管理、产品分析、生产厂商资源整合等方面确保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尽管公司与主要管理层和核心人员签订了《竞业限制协议》，但若公司无法持续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与完善的人才培育机制，则可能存在管理层和核心人员流失风险，将给本公司未来的经营和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始终对核心人才和团队的稳定性保持高度重视，加强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管理理念，持续完善激励机制，以维持团队的稳定。此外，公司将会不断培养和引进高素质骨干人才，增加人才储备，有效降低公司运作依赖于个别核心人员或团队的风险。

7、规模扩张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作为医疗器械领域的供应链综合服务商，在分销和直销过程中为供应商、经销商和医院提供仓储物流配送、流通渠道管理、流通过程信息管理以及医院 SPD 运营管理等专业服务，业务处于快速发

展阶段，随着公司仓储网点的不断完善、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将对公司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仓储物流、信息系统等方面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未能对组织架构、管理制度等进行适时调整，并对信息系统进行持续的升级或完善，公司可能存在业务扩张与管理效能不匹配而导致的管理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集团一体化管控，积极推进精益化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标准化服务能力，同时采取完善的多层级风险管理措施，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8、进入新领域带来的风险

随着公司由医疗器械供应链平台服务企业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公司已在第三方生产制造领域开展探索，在技术、市场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将面临挑战和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全方位的制度和流程设计，通过融合和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充分调动新领域团队工作积极性，引进相关人才，加强生产、技术、质量管控，化解或降低进入新领域的风险。

9、应收账款收回的风险

受行业经营特点影响，直销客户的回款周期普遍较分销客户长，未来随着公司直销业务规模的不断增加，应收账款金额增加有可能存在坏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强化应收账款管理，从源头抓起，加大过程管控，建立应收账款跟踪机制，一方面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信息化建设；另一方面公司将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增加抗风险能力。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1 月 24 日	富凯大厦 B 座 8 层华福证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国新国证基金：赵起鹤 兴合基金：景莹 华福证券：万喆瑞、丘苗、萨日娜、刘佳琦 时田丰基金：雷洋 太平创新基金：蒋炜 久久联创基金：霍辰伊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调研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1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2 月 2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人保养老：毛雅婷 华福证券：李美娇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调研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2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劲邦资本：孙颖 兴业证券：陈晓 益民基金：李江 中华保险：张光普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调研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2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0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张一弛 中金公司：李千翊 敦和资管：林天成 中庚基金：谢允昌 明沚投资：周伊莎 上海恒复投资：徐浩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调研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5 月 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16 日	现场参会地点：中国证券报中证网路演中心（宣武门西大街甲 97 号） 网络参会地点：中国证券报·中证网（https://www.cs.com.cn/roadshow/）	其他	其他	中信证券：沈睦钧 中信建投：沈兴熙 华泰联合证券：陈奕彤 泰康资产：陈璟 久阳润泉基金：孙凯 万和证券：陶然 INBM 证券服务电视频道：田凌云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赵筱宇、孙少艾 线上参与公司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就投资者关心的 2023 年度和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5 月 16 日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谈嘉程 华夏基金：常黎曼 富国基金：孙笑悦 首创证券：孙少艾 大家资产：胡筱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展趋势等问题与调研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 5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王殷杰、孔垂	就经营情况、业务、行业发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30 日

				岩、陈奕彤 建信基金：张 剑姝 源峰基金：林 娜	展趋势等问题 与调研机构进 行沟通交流。	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 (www.cninfo .com.cn) 的 《2024 年 5 月 30 日投资者关 系活动记录 表》
--	--	--	--	--------------------------------------	----------------------------	---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64%	2024 年 05 月 06 日	2024 年 05 月 0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65%	2024 年 06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1、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和直销业务，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提供仓储物流配送、流通渠道管理、流通过程信息管理以及医院 SPD 运营管理等专业服务，实际经营中不存在环境污染的情形。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始终牢记履行社会责任之使命。公司致力于不断优化内部治理架构，以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为己任，同时，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参与各类社会公益活动，以真诚与行动回馈社会，与社会各界共享。

(一)合规管治，推动稳步发展

公司构建了高效的合规治理和风险管理体系。保持廉洁自律，恪守商业道德，设立多样化的沟通渠道和反馈机制，以党建为引领，以法律法规为基线，以 ESG 管理为驱动，积极与各利益相关方沟通，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全面展现公司稳健发展的综合实力。

(二)卓越产品，推动行业进步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结合先进数字化科技手段，打造服务于行业生态链的全新数字化生态平台，提供完善的数字化供应链综合服务功能，满足供应链的全程可视、全链追溯、供应链协同 CPFR 等需求。公司不断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制定研发激励政策，营造创新氛围，并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尊重并保护员工的智力劳动成果。为实现远大愿景，公司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坚持客户至上，采取多种措施强化信息安全管理，以确保客户权益得到充分保障。

(三)以人为本，共创美好生活

公司秉持“持续改善，知行合一，让每一匹千里马都有广阔的草原”的人才发展理念，持续推进人才队伍建设，设立多元化招聘机制，建立双序列发展通道，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公司尊重并保护员工合法权益与福利待遇，致力于与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切实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幸福感。

(四)绿色行动，守护绿色家园

公司致力于将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融入日常管理与运营之中，积极倡导绿色办公，减少能源消耗和碳排放，为环境保护贡献一份力量。公司高度重视仓储安全与环保，采取多种措施力求在存储和运输过程中最小化对环境的负面影响。严格规范物料管理，采用环保型包装材料，降低废弃物产生，减少物料浪费，避免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公司将继续秉持“用心服务，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专注服务与创新，链接医疗器械供应链各方，共同探寻医疗器械市场需求，破解行业难题，推进技术进步和创新，挖掘发展机遇，实现多方共赢。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相关活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4,018.54	否	部分案件已结案,部分案件仍在审理中	案件未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部分已执行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康人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	公平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3,537.64	0.97%	8,349.29	否	电汇	无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其他	除“康人泰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日常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	公平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0	0.00%	50	否	-	无	2024年04月25日	

													(2024-036)
合计	--	--	3,537.64	--	8,399.29	--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过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国科恒泰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正在租赁的总面积 10.4 万平方米，用途为办公、仓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16 日	1,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023 年 05 月 24 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4/11-2024/4/11	是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 年 12 月 04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7-2024/12/7	否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		1,000	2023 年 11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16-2024/11	否	否

疗科技有限公司								/12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4年06月25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05/08-2025/04/19	否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023年05月24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4/11-2024/4/11	是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3年04月01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4/1-2024/3/31	是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4年0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2/29-2025/2/6	否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	2024年04月01日	15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4/1-2026/3/31	否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4年06月25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04/30-2025/04/19	否	否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	2023年01月12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95	2023年12月18日	1,695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18-2024/6/18	是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4年03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3/21-2025/3/21	否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10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0/30-2024/10/25	否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12月13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13-2025/5/15	否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11月06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7-2024/11/7	否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4年02月05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2/5-2025/2/3	否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4年06月25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05/08-2025/04/19	否	否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4,000	2021年12月24日	44,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12/24-2024/6/24	是	否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2024年06月14日	3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6/19—2029/6/19	否	否
上海瑞昱医疗科技有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	否	否

限公司								11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6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6-2024/6/25	是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3年06月06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6/6-2024/6/5	是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	2023年09月30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9/30-2024/9/29	否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024年03月11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3/11-2025/3/10	否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4年03月18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3/18-2025/3/18	否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024年04月23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4/18-2025/4/18	否	否
国科恒焱（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	2023年06月19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6-2024/1/15	否 ⁽²⁾	否
安徽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国科瑞泰（湖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江苏国科恒泰医疗科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12-2026/1/11	否	否

技有限公司								11		
内蒙古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2026/11	否	否
陕西恒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	2023年01月12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2026/11	否	否
四川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3年01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2026/11	否	否
国科恒瑞（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99	2024年01月18日	7.99	连带责任担保			2024/18-2025/16	否	否
山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6.83	2023年12月25日	306.83	连带责任担保			2023/12/25-2024/3/20	是	否
上海恒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	2024年01月01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1-2024/12/3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70,157.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2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92,557.9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0,157.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92,557.9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42%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53,55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53,550
-------------------	--------

注：（2）国科恒泰（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500 万元，担保期为 2023 年 01 月 16 日-2024 年 01 月 15 日，截止报告期末担保债务仍存续。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暨公司放弃优先受让权：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暨放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国科恒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恒瑞”）的股东成都德泰盛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四川恒瑞 40.00%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刘莹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作为股东享有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但公司基于对自身长期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的整体考虑，放弃了本次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2、设立全资子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在河南省、河北省、辽宁省、海南省等地分别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 1,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工商核准名称分别为河南国科恒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国科恒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辽宁国科恒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国科恒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350,213	85.92%				-	-	400,000,000	8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1,789,858	30.13%				-13,629	-13,629	141,776,229	30.13%
3、其他内资持股	262,534,256	55.79%				-	-	258,223,771	54.8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2,523,978	55.78%				-	-	258,223,771	54.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278	0.00%				-10,278	-10,278		
4、外资持股	26,099	0.01%				-26,099	-26,09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5,565	0.01%				-25,565	-25,565		
境外自然人持股	534	0.00%				-534	-5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6,249,787	14.08%				4,350,213	4,350,213	70,600,000	15.00%
1、人民币普通股	66,249,787	14.08%				4,350,213	4,350,213	70,600,000	1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									

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70,600,000	100.00%						470,6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7号”文《关于同意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70,600,000 股，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4,350,213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已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使用自有资金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

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635,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最高成交价为 14.1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6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50,094,048.15 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金额不低于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1,776,229			141,776,229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7月12日
霍尔果斯宏盛瑞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47,394			63,647,394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7月12日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60,694,910			60,694,91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7月12日
北京君联益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36,002			21,836,002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 1,930.6459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7月12日； 252.9543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7月12日
北京国科嘉和金源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8,801,257			18,801,257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 1,877.1645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7月12日； 2.9612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7月12日
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34,656			13,634,656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 1,315.6919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7月12日； 47.7737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7月12日
西藏涌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2,138,983			12,138,983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7月12日
深圳市招商招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11,186			9,711,18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7月12日
苏州通和毓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97,289			8,497,289	首发前限售股	2024年7月12日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国科瑞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9,493			6,069,493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 605.5564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2024年7月12日； 1.3929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2026年7月

						12 日
新疆五五绿洲壹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72,795			5,672,795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西藏龙脉得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650,997			5,650,997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455.8098 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2 日；109.2899 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12 日
常州山蓝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58,171			5,358,171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西藏国科鼎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791,129			4,791,129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385.9883 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2 日；93.1246 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12 日
苏州北极光正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9,029			4,009,029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苏州通和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1,696			3,641,69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珠海夏尔巴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1,696			3,641,696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共青城泓达雄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56,727			2,556,72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苏州北极光泓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89,257			2,289,257	首发前限售股	分批解禁，其中：228.9013 万股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12 日；0.0244 万股可上市交易日期为 2026 年 7 月 12 日
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36,030			1,836,03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305,554			1,305,554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上海朗闻通鸿	1,219,760			1,219,7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 日
上海朗闻斐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9,760			1,219,76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12 日
网下限售股股东	4,350,213	4,350,213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合计	404,350,213	4,350,213	0	40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3%	141,776,229	0	141,776,229	0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宏盛瑞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2%	63,647,394	0	63,647,394	0	不适用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其他	7.74%	36,416,946	0	36,416,946	0	不适用	0
北京君联益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	21,836,002	0	21,836,002	0	不适用	0
国科金源（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	其他	4.00%	18,801,257	0	18,801,257	0	不适用	0

科嘉和金源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其他	3.87%	18,208,473	0	18,208,473	0	不适用	0
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国丰鼎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0%	13,634,656	0	13,634,656	0	不适用	0
西藏涌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12,138,983	0	12,138,983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招商盈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商招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	9,711,186	0	9,711,186	0	不适用	0
苏州通和毓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8,497,289	0	8,497,289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首发前股东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及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一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 深同属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12.90%。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为苏州通和毓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持有苏州通和毓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59%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沈亚芬 ¹	1,9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2,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2,741	人民币普通股	862,741
白素萍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徐定玖	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
肖万才	509,527	人民币普通股	509,527
吴天功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查菲菲	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兴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0,092	人民币普通股	390,092
王齐玉	385,7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700
林喜萍	3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公司股东沈亚芬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1,000 股，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11,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42,000 股； 公司股东吴天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00,000 股； 公司股东王齐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5,700 股，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5,700 股； 公司股东林喜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5,100 股，通过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5,9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1,000 股。		

注：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名股东原为公司回购专户，持股数量为 3,635,860 股，不纳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列示。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6,408,403.98	507,847,03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2,462,299.60	207,777,299.96
应收账款	1,807,966,976.56	1,790,820,031.55
应收款项融资	37,402,561.26	95,870,888.73
预付款项	528,658,507.79	550,466,899.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9,553,101.49	165,173,525.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76,686,180.18	2,656,482,550.7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172,791.31	279,255,739.08
流动资产合计	6,211,310,822.17	6,253,693,968.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3,135,952.33	555,835,799.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112,872.77	45,719,356.28
无形资产	114,889,767.35	114,477,305.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268,387.44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97,223.91	3,419,31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74,389.43	49,169,04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31,804.18	13,901,306.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510,397.41	782,522,120.83
资产总计	7,024,821,219.58	7,036,216,089.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4,514,237.37	1,086,042,027.9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1,953,163.22	115,130,446.87
应付账款	2,540,263,882.28	2,373,380,258.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0,229,579.88	148,311,890.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8,245,133.74	23,607,749.50
应交税费	20,623,038.29	38,487,984.47
其他应付款	462,066,831.34	390,437,858.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5,101,768.5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993,541.81	138,415,443.41
其他流动负债	17,074,562.79	19,280,545.70
流动负债合计	4,313,963,970.72	4,333,094,205.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2,465,340.97	136,529,146.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526,748.38	9,095,877.6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97,179.23	5,073,56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1,277.55	1,890,377.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5,320,546.13	152,588,971.35
负债合计	4,519,284,516.85	4,485,683,176.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0,600,000.00	47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7,353,326.00	1,137,436,073.44
减：库存股	50,099,984.1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449,428.07	77,449,428.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3,580,386.57	765,763,27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8,883,156.53	2,451,248,772.36
少数股东权益	96,653,546.20	99,284,140.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05,536,702.73	2,550,532,91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24,821,219.58	7,036,216,089.15

法定代表人：刘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锦洪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7,488,247.61	361,527,838.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4,473,924.33	280,973,172.8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1,885,628.93	89,342,362.80
其他应收款	5,449,594,579.84	4,933,139,069.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74,651,637.44	730,341,592.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19,677.01	36,516,760.71
流动资产合计	7,243,013,695.16	6,431,840,797.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3,373,849.58	512,768,726.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27,111.50	15,542,746.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98,033.01	10,924,092.13
无形资产	32,455,888.32	32,122,314.8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1,826.63	824,799.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82,229.99	16,545,732.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06,872.91	4,652,421.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035,811.94	593,380,833.68
资产总计	7,819,049,507.10	7,025,221,63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4,328,954.99	778,755,87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500,000.00	
应付账款	1,331,854,423.04	1,107,889,894.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9,720,764.52	164,349,900.80
应付职工薪酬	9,381,498.84	12,685,383.47
应交税费	6,472,797.10	10,244,232.17
其他应付款	3,410,269,845.52	2,605,477,820.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5,101,768.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5,179.17	8,141,355.89
其他流动负债	5,114,180.86	21,365,487.10
流动负债合计	5,578,637,644.04	4,708,909,95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306.59	591,992.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97,179.23	5,073,568.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38.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20,424.45	5,665,561.13
负债合计	5,583,358,068.49	4,714,575,513.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70,600,000.00	47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3,554,039.88	1,133,554,039.88
减：库存股	50,099,984.1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449,428.07	77,449,428.07
未分配利润	604,187,954.77	629,042,64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35,691,438.61	2,310,646,11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19,049,507.10	7,025,221,631.0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58,964,112.37	3,875,514,334.20

其中：营业收入	3,658,964,112.37	3,875,514,334.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75,659,359.75	3,738,099,921.80
其中：营业成本	3,282,097,302.79	3,401,069,210.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46,422.95	8,928,262.14
销售费用	165,925,801.89	189,526,987.06
管理费用	76,520,129.57	77,109,838.65
研发费用	4,999,617.13	5,676,556.66
财务费用	36,070,085.42	55,789,066.33
其中：利息费用	33,732,460.90	53,262,977.70
利息收入	2,824,246.13	2,478,177.96
加：其他收益	1,083,437.93	1,355,483.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48.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37,699.73	-23,156,955.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4,737.52	-10,274,51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562.68	2,596.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204,338.73	105,341,017.35
加：营业外收入	34,295.68	4,251.11
减：营业外支出	853,939.65	1,118,915.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384,694.76	104,226,352.96
减：所得税费用	7,944,101.62	32,094,520.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40,593.14	72,131,832.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40,593.14	72,131,83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18,884.24	65,928,228.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1,708.90	6,203,603.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440,593.14	72,131,83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918,884.24	65,928,228.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1,708.90	6,203,603.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肖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锦洪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73,701,464.15	1,995,499,379.52
减：营业成本	1,722,003,103.05	1,722,779,001.06

税金及附加	1,880,776.20	3,399,337.66
销售费用	112,830,825.46	80,601,901.18
管理费用	73,829,359.16	53,113,478.16
研发费用	988,474.06	518,919.58
财务费用	29,318,437.10	49,597,883.86
其中：利息费用	29,643,861.86	49,469,469.89
利息收入	2,414,234.25	2,121,283.64
加：其他收益	579,015.10	1,120,086.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89,568.74	209,72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2,451.77	-2,983,142.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3,473.28	-3,503,202.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087.28	3,610.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46,964.17	80,335,933.18
加：营业外收入	10,253.25	72.00
减：营业外支出	64,928.00	953,847.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92,289.42	79,382,157.93
减：所得税费用	7,945,215.76	20,566,58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47,073.66	58,815,575.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247,073.66	58,815,575.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247,073.66	58,815,575.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01,877,916.93	4,287,474,522.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456,354.39	1,079,271,681.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6,334,271.32	5,366,746,203.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4,627,511.14	3,501,229,41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17,295.53	113,857,252.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3,008,226.76	121,513,63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240,248.43	1,098,199,23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8,493,281.86	4,834,799,53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40,989.46	531,946,66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68,884.58	520,398.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8,884.58	520,39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78,231.23	26,397,892.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8,231.23	26,397,892.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9,346.65	-25,877,493.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9,614.2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69,614.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4,473,995.06	758,536,910.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06,486.48	42,819,494.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950,095.81	801,356,404.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6,183,968.89	1,254,542,470.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97,499.22	57,809,181.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307,044.88	139,815.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40,918.74	76,839,55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722,386.85	1,389,191,20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772,291.04	-587,834,80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159,351.77	-81,765,630.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810,410.25	538,275,41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969,762.02	456,509,780.8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7,355,563.06	2,294,230,411.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809,482.85	454,063,82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8,165,045.91	2,748,294,240.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4,992,309.52	1,569,952,928.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99,636.48	56,368,32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42,137.73	52,095,01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617,605.68	446,834,75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351,689.41	2,125,251,02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13,356.50	623,043,213.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60,567.33	209,72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12,085.40	93,821.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2,652.73	303,54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8,747.68	3,349,405.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24,403.23	68,467,258.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3,150.91	71,816,66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9,501.82	-71,513,119.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5,382,692.54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3,306.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7,875,999.13	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000,000.00	1,124,881,371.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11,488.34	46,220,560.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33,994.61	8,308,77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745,482.95	1,179,410,70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69,483.82	-579,410,703.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453,374.50	-27,880,609.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867,741.30	364,291,593.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321,115.80	336,410,983.8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600,000.00				1,137,436,073.44					77,449,428.07		765,763,270.85		2,451,248,772.36	99,284,140.02	2,550,532,912.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600,000.00				1,137,436,073.44					77,449,428.07		765,763,270.85		2,451,248,772.36	99,284,140.02	2,550,532,912.38
三、本期增减变动					-82,747.44	50,099,984.11						7,817,115.72		-42,365,615.83	2,630,593.82	-44,996,209.65

额															
4. 其他					-82,747.44	50,099,984.11							-50,182,731.55	-2,014,872.11	-52,197,603.66
(三) 利润分配													-55,101,768.52	-55,101,768.52	-
1. 提取盈余公积															4,307,044.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5,101,768.52	-
4. 其他													55,101,768.52		4,307,044.8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0,600,000.00			1,137,353,326.00	50,099,984.11			77,449,428.07		773,580,386.57		2,408,883,156.53	96,653,546.20	2,505,536,702.7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365,056,845.52				64,415,666.64		624,916,734.34		1,454,389,246.50	102,642,031.30	1,557,031,27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365,056,845.52				64,415,666.64		624,916,734.34		1,454,389,246.50	102,642,031.30	1,557,031,27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7.37						65,928,228.65		65,908,231.28	5,284,225.83	71,192,45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928,228.65		65,928,228.65	6,203,603.66	72,131,832.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97.37								-19,997.37	-779,562.63	-799,56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997.37								-19,997.37	-779,562.63	-799,560.00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65,036,848.15			64,415,666.64	690,844,962.99	1,520,297,477.78	107,926,257.13	1,628,223,734.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0,600,000.00				1,133,554,039.88				77,449,428.07	629,042,649.63		2,310,646,117.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0,600,000.00				1,133,554,039.88				77,449,428.07	629,042,649.63		2,310,646,117.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099,984.11				-24,854,694.86		-74,954,678.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247,073.66		30,247,073.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99,984.11						-50,099,984.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099,984.11						-50,099,984.11
（三）利润分配										-55,101,768.52		-55,101,768.5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101,768.52		-55,101,768.5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70,600,000.00				1,133,554,039.88	50,099,984.11			77,449,428.07	604,187,954.77	2,235,691,438.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				360,944,907.13				64,415,666.64	511,738,796.72		1,337,099,370.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360,944,907.13				64,415,666.64	511,738,796.72		1,337,099,370.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815,575.42		58,815,57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815,575.42		58,815,57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360,944,907.13				64,415,666.64	570,554,372.14		1,395,914,945.91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恒泰有限公司”），系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宏盛瑞泰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北京科苑新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国科恒泰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7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30201561971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 年 12 月 20 日，国科恒泰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以国科恒泰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25,790.42 万元，按照 1.7194:1 的折股比例整体变更为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7 号文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0,6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3.39 元，申请增加股本 70,600,000.00 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3〕598 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国科恒泰”，股票代码“301370”。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302062833606R 的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四路 25 号 6 号楼 5 层 501C 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为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非独立董事 6 人；设董事长 1 人，公司设监事会，成员为 5 人，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由全体监事选举产生。

主要经营活动：从事医疗器械的分销和直销业务，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提供仓储物流配送、流通渠道管理、流通过程信息管理以及医院 SPD 运营管理等专业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93 家，具体包括：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国科恒瑞（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瑞
2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远
3	吉林国科瑞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国科
4	山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国科
5	天津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国科
6	国科恒兴（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兴
7	广东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国科
8	湖南国科恒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国科
9	上海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瑞昱

10	湖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国科
11	新疆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国科
12	山东国科瑞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国科
13	苏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国科
14	大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大连国科
15	四川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国科
16	安徽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国科
17	陕西恒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恒尚
18	河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国科
19	国科恒汇（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国科恒汇
20	福建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国科
21	常州国科瑞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国科
22	内蒙古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国科
23	重庆国科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国科
24	云南国科瑞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国科
25	江西国科汇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国科
26	国科恒泰（杭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国科
27	黑龙江恒骄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黑龙江恒骄
28	贵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国科
29	江苏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国科
30	深圳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国科
31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茂
32	厦门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科
33	温州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国科
34	辽宁国科恒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恒荣
35	国科众嘉医疗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国科众嘉
36	辽宁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国科
37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佳
38	湖北国科恒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恒通
39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翔
40	国科瑞泰（湖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瑞泰
41	湖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恒泰
42	陕西恒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恒之
43	国科恒泰（福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国科

44	山西国科普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晋美
45	沈阳恒骄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恒骄
46	国科恒康（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康
47	福建优智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优智链
48	国科恒祥（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恒祥
49	河北国科恒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恒隆
50	河南国科恒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优
51	河北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恒泰
52	四川国科恒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恒瑞
53	上海恒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京
54	湖北国科恒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恒瑞
55	国科恒泰（广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恒泰
56	国科恒誉（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恒誉
57	国科恒誉（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誉
58	国科医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医云
59	国科恒智（济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恒智
60	国科恒骏（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骏
61	国科恒泰（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恒泰
62	上海恒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曦
63	江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恒泰
64	国科恒尧（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尧
65	甘肃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恒泰
66	国科恒盛（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盛
67	国科恒基（北京）国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基
68	江西国科盛世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盛世
69	国科恒升（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升
70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丰
71	海南国科恒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恒鼎
72	恒语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恒语
73	国科恒垚（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垚
74	国科恒天（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天
75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恒铠
76	国科恒佳（山东）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恒佳
77	国科熠康（镇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镇江熠康

78	国科恒佳（河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佳
79	国科医云（广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广东医云
80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晟
81	贵州国科医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医云
82	国科恒跃（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国科恒跃
83	国科恒创（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恒创
84	恒泰医云（唐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唐山医云
85	黑龙江省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国科
86	国科恒达（广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恒达
87	南宁国科恒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南宁国科
88	国科恒泰（宁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国科
89	国科恒泰（青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国科
90	国科恒泰（西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国科
91	国科恒盈（安徽）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恒盈
92	国科恒益（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益
93	河南国科恒宣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恒宣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19、附注五、22 和附注五、28。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本中期（本报告期）是指 2024 年 1-6 月。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投资活动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

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根据其对应的应收款项连续计算账龄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三级医院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其他医院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经销商

应收账款组合 4：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5：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三级医院

应收账款组合 6：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其他医院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5））。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23、长期资产减值。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3%	1.94%-4.8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3%	32.33%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3%	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5 年	3%	19.40%-32.33%
专用工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2 年	3%	48.50%

2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23、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产权登记期限	直线法	
软件	3-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特许权	10	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23、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分为分销和直销两种销售模式，分销模式又分为批发和长期及短期寄售模式。具体如下：

①分销模式

A、批发：购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购买方签收时，公司在购买方签收后确认收入。

B、长期寄售：购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购买方实际销售时，公司在收到购买方销售商品的确认资料时确认收入。

C、短期寄售：购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购买方实际耗用时，公司在收到购买方实际耗用商品的确认资料时确认收入。

②直销模式

A、购买方取得商品控制权的时点通常为购买方实际耗用商品时，公司在与购买方确认实际耗用商品的情况后确认收入。

B、需安装调试的设备销售业务，公司在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院端直销模式下在医院实际消耗或验收后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2、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本节五、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

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车辆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

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五、23、长期资产减值。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其中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科恒兴、山西国科、天津国科、常州国科、福建国科、山东国科、江西国科、杭州国科、贵州国科、深圳国科、	20%

国科众嘉、上海励楷、徐州国科、盐城国科、沈阳恒骄、天津恒康、陕西恒之、山西晋美、天津恒祥、上海恒京、福州国科、湖北恒瑞、广东恒泰、国科恒誉、济南恒智、南京恒誉、国科医云、江西恒泰、上海恒盛、江西盛世、国科恒基、北京恒升、苏州恒语、上海恒天、山东恒佳、镇江熠康、河南恒佳、广东医云、贵州医云、国科恒跃、广州恒创、唐山医云、广州恒达、黑龙江国科、国科恒尧、宁夏国科、南宁国科、青海国科、西藏国科、安徽恒盈、北京恒益、海南恒鼎、河北恒隆、河南恒宣、山东国科	
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6 月国科恒兴、山西国科、天津国科、徐州国科、盐城国科、上海励楷、常州国科、江西国科等 55 家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14,966,733.98	480,810,410.25
其他货币资金	1,441,670.00	27,036,623.51
合计	616,408,403.98	507,847,033.76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保证金 270,165.72 元、保函保证金 180,043.95 元、信用证保证金 104,146.97 元、监管账户 884,285.32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406,791.01	195,900,483.88
商业承兑票据	10,055,508.59	11,876,816.08
合计	122,462,299.60	207,777,299.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4,112,035.75	100.00%	1,649,736.15	1.33%	122,462,299.60	210,113,121.18	100.00%	2,335,821.22	1.11%	207,777,299.9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2,971,649.27	91.02%	564,858.26	0.50%	112,406,791.01	196,884,908.43	93.70%	984,424.55	0.50%	195,900,483.88
商业承兑汇票	11,140,386.48	8.98%	1,084,877.89	9.74%	10,055,508.59	13,228,212.75	6.30%	1,351,396.67	10.22%	11,876,816.08
合计	124,112,035.75	100.00%	1,649,736.15	1.33%	122,462,299.60	210,113,121.18	100.00%	2,335,821.22	1.11%	207,777,299.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12,971,649.27	564,858.26	0.50%
合计	112,971,649.27	564,858.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1,140,386.48	1,084,877.89	9.74%
合计	11,140,386.48	1,084,877.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35,821.22		686,085.07			1,649,736.15
合计	2,335,821.22		686,085.07			1,649,736.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616,331.80
合计	101,616,331.8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5,602,538.40
合计		105,602,538.4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36,707,880.62	1,551,871,386.24
1 至 2 年	252,391,064.65	210,641,131.66
2 至 3 年	47,198,282.25	57,157,959.71
3 年以上	34,890,490.84	28,277,059.87
3 至 4 年	34,890,490.84	28,277,059.87
合计	1,871,187,718.36	1,847,947,537.4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71,187,718.36	100.00%	63,220,741.80	3.38%	1,807,966,976.56	1,847,947,537.48	100.00%	57,127,505.93	3.09%	1,790,820,031.55
其中：										
应收三级医院	306,688,605.19	16.39%	7,248,426.60	2.36%	299,440,178.59	398,276,108.03	21.55%	3,963,551.41	1.00%	394,312,556.62
应收其他医院	116,697,562.32	6.24%	5,282,626.72	4.53%	111,414,935.60	113,306,870.63	6.13%	3,042,143.30	2.68%	110,264,727.33
应收经销商	122,700,735.19	6.56%	23,694,907.60	19.31%	99,005,827.59	104,731,140.52	5.67%	25,189,414.49	24.05%	79,541,726.03
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三级医院	1,231,841,825.73	65.83%	23,308,096.21	1.89%	1,208,533,729.52	1,123,366,118.17	60.79%	18,644,958.46	1.66%	1,104,721,159.71
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其他医院	93,258,989.93	4.98%	3,686,684.67	3.95%	89,572,305.26	108,267,300.13	5.86%	6,287,438.27	5.81%	101,979,861.86
合计	1,871,187,718.36	100.00%	63,220,741.80	3.38%	1,807,966,976.56	1,847,947,537.48	100.00%	57,127,505.93	3.09%	1,790,820,031.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三级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55,477,587.11	513,076.00	0.33%
7个月至1年	93,087,160.67	428,200.89	0.46%
1至2年	45,100,218.81	1,898,719.26	4.21%
2至3年	10,105,816.08	1,490,607.93	14.75%
3年以上	2,917,822.52	2,917,822.52	100.00%
合计	306,688,605.19	7,248,426.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其他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4,345,180.40	121,934.09	0.85%
7 个月至 1 年	40,806,823.15	571,295.50	1.40%
1 至 2 年	56,985,152.21	2,986,021.97	5.24%
2 至 3 年	3,654,716.91	697,685.51	19.09%
3 年以上	905,689.65	905,689.65	100.00%
合计	116,697,562.32	5,282,626.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经销商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92,930,656.02	1,198,805.45	1.29%
7 个月至 1 年	3,379,668.61	103,417.89	3.06%
1 至 2 年	1,918,800.79	586,961.19	30.59%
2 至 3 年	4,675,353.77	2,009,467.06	42.98%
3 年以上	19,796,256.00	19,796,256.01	100.00%
合计	122,700,735.19	23,694,907.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三级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52,198,267.11	2,482,254.28	0.33%
7 个月至 1 年	326,424,900.50	1,501,554.54	0.46%
1 至 2 年	122,236,771.84	5,146,168.09	4.21%
2 至 3 年	19,711,163.61	2,907,396.63	14.75%
3 年以上	11,270,722.67	11,270,722.67	100.00%
合计	1,231,841,825.73	23,308,096.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其他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40,776,138.26	346,597.18	0.85%
7 个月至 1 年	17,281,498.79	241,940.98	1.40%
1 至 2 年	26,150,121.00	1,370,266.34	5.24%
2 至 3 年	9,051,231.88	1,727,880.17	19.09%
合计	93,258,989.93	3,686,684.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127,505.93			57,127,505.9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6,563,285.34			6,563,285.34
本期核销	470,049.47			470,049.47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63,220,741.80			63,220,741.8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7,127,505.93	6,563,285.34		470,049.47		63,220,741.80
合计	57,127,505.93	6,563,285.34		470,049.47		63,220,741.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70,049.4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38,648,522.82		238,648,522.82	12.75%	971,027.41
客户二	74,455,105.27		74,455,105.27	3.98%	2,850,064.09
客户三	74,431,629.61		74,431,629.61	3.98%	264,547.69

客户四	50,401,222.37		50,401,222.37	2.69%	650,175.77
客户五	45,856,796.48		45,856,796.48	2.45%	199,743.46
合计	483,793,276.55		483,793,276.55	25.85%	4,935,558.42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807,058.56	86,508,489.58
数字化债权凭证	13,595,502.70	9,362,399.15
合计	37,402,561.26	95,870,888.7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8,992,589.57	
数字化债权凭证	150,722,587.50	
合计	169,715,177.07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9,553,101.49	165,173,525.35
合计	179,553,101.49	165,173,525.3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8,296,706.69	93,918,618.08
终止合作退货款	36,267,990.70	38,616,093.19
往来款	469,211.60	581,368.96
备用金	466,171.03	282,411.20
应收转让款	42,809,596.63	54,994,173.88
其他	5,442,844.98	1,019,780.72

合计	203,752,521.63	189,412,446.03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744,129.44	78,776,661.29
1 至 2 年	24,914,672.40	26,079,522.77
2 至 3 年	12,388,126.82	15,474,772.59
3 年以上	75,705,592.97	69,081,489.38
3 至 4 年	9,294,801.35	31,495,609.35
4 至 5 年	50,575,151.30	20,240,208.84
5 年以上	15,835,640.32	17,345,671.19
合计	203,752,521.63	189,412,446.0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408,960.03	11.00%	11,482,607.72	51.24%	10,926,352.31	22,808,960.03	12.04%	11,682,607.72	51.22%	11,126,352.3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343,561.60	89.00%	12,716,812.42	7.01%	168,626,749.18	166,603,486.00	87.96%	12,556,312.96	7.54%	154,047,173.04
其中：										
押金、保证金	117,629,283.19	57.73%	588,146.57	0.50%	117,041,136.62	93,465,226.67	49.35%	850,433.23	0.91%	92,614,793.44
其他款项	63,714,278.41	31.27%	12,128,665.85	19.04%	51,585,612.56	73,138,259.33	38.61%	11,705,879.73	16.01%	61,432,379.60
合计	203,752,521.63	100.00%	24,199,420.14	11.88%	179,553,101.49	189,412,446.03	100.00%	24,238,920.68	12.80%	165,173,525.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	22,808,960.03	11,682,607.72	22,408,960.03	11,482,607.72	51.24%	预计可收回风险程度较特殊
合计	22,808,960.03	11,682,607.72	22,408,960.03	11,482,607.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押金、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	117,629,283.19	588,146.57	0.50%
合计	117,629,283.19	588,146.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其他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款项	63,714,278.41	12,128,665.85	19.04%
合计	63,714,278.41	12,128,665.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26,628.19	11,126,352.31	11,385,940.18	24,238,920.6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528,258.38			528,258.38
本期转回		200,000.00	367,758.92	567,758.92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254,886.57	10,926,352.31	11,018,181.26	24,199,420.1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4,238,920.68	528,258.38	567,758.92			24,199,420.14
合计	24,238,920.68	528,258.38	567,758.92			24,199,420.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百仕韦（长汀）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终止合作退货款	19,456,715.06	1-5 年	9.55%	9,728,357.53
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0	5 年以上	4.91%	50,000.00
北京微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516,343.58	1 年以内	4.67%	47,581.72
郑州唯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应收转让款	7,329,079.59	1 年以内	3.60%	224,269.84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990,855.34	5 年以内	3.43%	34,954.28
合计		53,292,993.57		26.16%	10,085,163.37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6,227,056.07	88.19%	493,802,337.60	89.71%
1 至 2 年	33,976,631.73	6.43%	44,723,105.54	8.12%
2 至 3 年	21,718,175.44	4.11%	5,697,620.17	1.04%
3 年以上	6,736,644.55	1.27%	6,243,835.80	1.13%
合计	528,658,507.79		550,466,899.1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96,602,620.39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10%。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710,861,948.48	34,175,768.30	2,676,686,180.18	2,689,956,007.18	33,473,456.40	2,656,482,550.78
合计	2,710,861,948.48	34,175,768.30	2,676,686,180.18	2,689,956,007.18	33,473,456.40	2,656,482,550.7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3,473,456.40	4,214,737.52		3,512,425.62		34,175,768.30
合计	33,473,456.40	4,214,737.52		3,512,425.62		34,175,768.30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去至销售时估计将要发生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	计提减值存货已销售或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9,782,093.89	70,870,778.7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8,301,121.97	196,547,274.34
预缴所得税	14,089,575.45	11,837,686.02
合计	242,172,791.31	279,255,739.08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53,135,952.33	555,835,799.29
合计	553,135,952.33	555,835,799.2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运输工具	专用工具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0,874,945.06	24,568,671.93	8,225,913.48	1,150,761.79	88,322,397.25	633,142,689.51
2.本期增加金额		2,231,578.78	1,811,629.63	1,146,464.57	16,912,162.09	22,101,835.07
（1）购置		2,231,578.78	1,811,629.63	1,146,464.57	16,912,162.09	22,101,835.07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19,789.98	156,130.95	18,400.00	5,096,371.88	6,290,692.81
（1）处置或报废		1,019,789.98	156,130.95	18,400.00	5,096,371.88	6,290,692.81
4.期末余额	510,874,945.06	25,780,460.73	9,881,412.16	2,278,826.36	100,138,187.46	648,953,831.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53,830.09	6,451,047.09	320,710.62	52,081,302.42	77,306,890.22
2.本期增加金额	6,248,249.53	3,279,781.98	486,716.96	165,170.18	10,500,583.82	20,680,502.47
（1）计提	6,248,249.53	3,279,781.98	486,716.96	165,170.18	10,500,583.82	20,680,502.47
3.本期减少金额		724,626.06	65,958.68	14,210.51	1,364,718.00	2,169,513.25
（1）处置或报废		724,626.06	65,958.68	14,210.51	1,364,718.00	2,169,513.25
4.期末余额	6,248,249.53	21,008,986.01	6,871,805.37	471,670.29	61,217,168.24	95,817,879.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4,626,695.53	4,771,474.72	3,009,606.79	1,807,156.07	38,921,019.22	553,135,952.33
2.期初账面价值	510,874,945.06	6,114,841.84	1,774,866.39	830,051.17	36,241,094.83	555,835,799.29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10、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636,888.65	122,636,888.65
2.本期增加金额	35,098,139.05	35,098,139.05
(1) 租入	35,098,139.05	35,098,139.05
3.本期减少金额	49,463,524.93	49,463,524.93
(1) 租赁已到期	49,463,524.93	49,463,524.93
4.期末余额	108,271,502.77	108,271,502.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917,532.37	76,917,532.37
2.本期增加金额	29,704,622.56	29,704,622.56
(1) 计提	29,704,622.56	29,704,622.56
3.本期减少金额	49,463,524.93	49,463,524.93
(1) 处置		
租赁已到期	49,463,524.93	49,463,524.93
4.期末余额	57,158,630.00	57,158,630.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112,872.77	51,112,872.77
2.期初账面价值	45,719,356.28	45,719,356.2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11、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862,700.00	1,150,756.57		97,590,702.11	160,800.00	159,764,958.68
2.本期增加金额				8,695,731.04	10,720.00	8,706,451.04
(1) 购置				8,695,731.04	10,720.00	8,706,451.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0,862,700.00	1,150,756.57		106,286,433.15	171,520.00	168,471,409.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376,205.11	201,245.14		39,699,482.93	10,720.00	45,287,653.18
2.本期增加金额	608,626.98	62,853.42		7,603,748.79	18,760.00	8,293,989.19
(1) 计提	608,626.98	62,853.42		7,603,748.79	18,760.00	8,293,989.1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984,832.09	264,098.56		47,303,231.72	29,480.00	53,581,642.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877,867.91	886,658.01		58,983,201.43	142,040.00	114,889,767.35
2.期初账面价值	55,486,494.89	949,511.43		57,891,219.18	150,080.00	114,477,305.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25,246.64	7,488,958.91	1,625,983.18		8,188,222.37
企业邮箱使用费	315,690.15		35,849.04		279,841.11
数据中心线路改造费	778,373.39		349,212.96		429,160.43
合计	3,419,310.18	7,488,958.91	2,011,045.18		8,897,223.91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299,146.67	6,074,549.54	26,062,830.04	6,515,707.5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063,581.86	3,265,895.47	13,635,211.88	3,408,802.97
可抵扣亏损	128,154,836.04	29,475,612.29	66,297,605.50	15,052,465.57
销售折扣	37,608,681.17	9,402,170.29	28,590,405.07	7,147,601.26
政府补助	4,597,179.23	1,149,294.81	5,073,568.99	1,268,392.25
坏账准备	73,816,543.28	18,454,135.89	69,508,133.75	17,376,997.75
租赁负债	41,203,529.45	10,300,848.63	37,130,912.88	9,282,728.22
合计	322,743,497.70	78,122,506.92	246,298,668.11	60,052,695.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1,112,872.77	12,779,395.04	51,096,122.10	12,774,030.54
合计	51,112,872.77	12,779,395.04	51,096,122.10	12,774,030.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48,117.49	67,074,389.43	10,883,652.84	49,169,04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48,117.49	1,731,277.55	10,883,652.84	1,890,377.7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129,976.44	21,604,740.44
可抵扣亏损	139,096,184.52	141,668,364.58
合计	164,226,160.96	163,273,105.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2,996,773.57	
2025 年	13,069,418.60	15,910,737.63	
2026 年	16,057,374.35	17,970,650.51	
2027 年	33,337,900.55	35,563,740.06	
2028 年	41,749,290.14	49,226,462.81	
2029 年	34,882,200.88		
合计	139,096,184.52	141,668,364.58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5,131,804.18		15,131,804.18	13,901,306.89		13,901,306.89
合计	15,131,804.18		15,131,804.18	13,901,306.89		13,901,306.89

其他说明：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438,641.96	1,438,641.96	使用受限	保证金、监管账户存款	27,036,623.51	27,036,623.51	使用受限/冻结	保证金、监管账户存款及其他冻结事项
应收票据	105,602,538.40	105,051,460.77	质押/背书	质押借款、背书转让及开具应付票据	190,304,342.57	189,352,820.85	质押/背书	质押借款、背书转让及开具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	503,010,950.07	498,665,848.70	抵押	抵押借款	510,874,945.06	510,874,945.06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0,862,700.00	54,877,867.91	抵押	抵押借款	55,486,494.89	55,486,494.89	抵押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2,844,485.40	2,761,135.20	质押/背	质押借	8,958,041.08	8,909,675.78	质押	应收账款

款			书	款、背 书转 让及 开具 应付 票 据				款保理
合计	673,759,315.83	662,794,954.54			792,660,447.11	791,660,560.09		

其他说明：

16、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5,054,317.18	157,146,983.55
保证借款	265,000,000.00	540,000,000.00
信用借款	643,382,692.54	388,000,000.00
应计利息	1,077,227.65	895,044.37
合计	1,014,514,237.37	1,086,042,027.9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由以下部分组成：

A 本公司股东东方科仪控股为本公司与广发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45,833.33 元；

B 本公司股东东方科仪控股为本公司与平安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335,277.78 元；

C 本公司为上海恒焱与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5,270.83 元；

D 本公司为国科恒远与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500.00 元；

E 本公司为国科恒晟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8,333.33 元；

F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安徽国科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8,333.32 元；

G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

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四川国科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8,333.32 元；

H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陕西恒尚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4,166.68 元；

I 本公司为北京恒丰与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500.00 元；

J 本公司为北京恒丰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8,333.34 元；

K 本公司为国科恒远与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8,333.34 元；

L 本公司为国科恒晟与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083.32 元；

M 本公司为北京恒佳与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083.32 元；

N 本公司为国科恒远与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916.66 元；

O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北京恒丰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777.77 元；

P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国科恒远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777.77 元；

Q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内蒙古国科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777.77 元；

R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北京恒佳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777.77 元；

S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江苏国科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7,777.77 元；

T 本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约定受信人关联企业可以作为申请人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授信额度，受信人就其关联子公司在每一具体业务合同下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向北京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湖北瑞泰担保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3,888.89 元；

(2) 信用借款由以下部分组成：

A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8,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48,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45,999.99 元；

B 本公司与恒丰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92,777.76 元；

C 本公司与创兴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47,222.23 元；

D 本公司与北京农商银行签订的《借款使用申请书(适用于借款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1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9,583.33 元；

E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20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178,472.22 元；

F 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融资额度协议》，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2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17,777.77 元；

G 本公司与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68,394,901.70 元，应计利息 55,102.80 元；

H 本公司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的《授信协议》，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96,987,790.84 元，应计利息 77,590.24 元；

I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北京广安门支行签订的《额度授信合同》，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本金为 50,000,000.00 元，应计利息 40,625.00 元；

(3) 质押借款由以下部分组成：

安徽国科、河南恒优、辽宁国科、广东恒泰、四川国科将收到的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进行贴现或保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项短期借款金额为 105,054,317.18 元，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105,054,317.18 元。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41,953,163.22	115,130,446.87
合计	41,953,163.22	115,130,446.8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工程款	2,540,263,882.28	2,373,380,258.35
合计	2,540,263,882.28	2,373,380,258.3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5,101,768.52	
其他应付款	406,965,062.82	390,437,858.47
合计	462,066,831.34	390,437,858.47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5,101,768.52	
合计	55,101,768.52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16,098,414.69	192,865,298.78
经销商返利	147,221,405.80	133,474,376.53
服务费	30,536,093.82	41,699,185.65
报销款	5,373,515.65	10,654,454.99
运费	69,638.04	2,616,889.88
其他	7,665,994.82	9,127,652.64

合计	406,965,062.82	390,437,858.47
----	----------------	----------------

20、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0,229,579.88	148,311,890.73
合计	120,229,579.88	148,311,890.7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162,934.61	94,775,691.93	100,543,726.36	16,394,900.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44,814.89	10,600,986.39	10,195,567.72	1,850,233.56
合计	23,607,749.50	105,376,678.32	110,739,294.08	18,245,133.7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96,446.93	79,015,004.64	84,977,308.07	15,134,143.50
2、职工福利费		1,822,157.87	1,822,157.87	
3、社会保险费	918,345.78	6,760,957.25	6,607,529.76	1,071,773.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41,697.20	5,885,083.55	5,751,359.22	975,421.53
工伤保险费	32,257.50	232,830.95	220,169.69	44,918.76
生育保险费	44,391.08	45,594.34	38,552.44	51,432.98
补充医疗保险		597,448.41	597,448.41	
4、住房公积金	148,141.90	7,123,765.87	7,082,924.36	188,983.4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806.30	53,806.30	
合计	22,162,934.61	94,775,691.93	100,543,726.36	16,394,900.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18,558.05	10,258,086.56	9,890,886.00	1,785,758.61
2、失业保险费	26,256.84	342,899.83	304,681.72	64,474.95
合计	1,444,814.89	10,600,986.39	10,195,567.72	1,850,233.56

其他说明：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38,664.29	17,666,257.30
企业所得税	15,118,106.80	17,625,912.81
个人所得税	408,951.62	286,95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577.95	1,224,676.70
印花税	1,457,517.36	809,382.28
教育费附加	43,220.27	874,802.31
合计	20,623,038.29	38,487,984.47

其他说明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316,760.74	110,380,408.2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676,781.07	28,035,035.19
合计	78,993,541.81	138,415,443.41

其他说明：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7,074,562.79	19,280,545.70
合计	17,074,562.79	19,280,545.7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6,782,101.71	246,909,555.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4,316,760.74	-110,380,408.22
合计	182,465,340.97	136,529,146.9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子公司天津恒翔与中信银行签订长期借款合同，抵押物为天津恒翔持有的天津市北辰区医药医疗器械工业园土地使用权、天津医疗器械数字化生产及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建筑物。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的租赁负债	41,203,529.45	37,130,912.8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676,781.07	-28,035,035.19
合计	16,526,748.38	9,095,877.69

其他说明

2024 年 1-6 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949,153.08 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金额为 949,153.08 元。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73,568.99		476,389.76	4,597,179.2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73,568.99		476,389.76	4,597,179.23	

其他说明：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所属类别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供应链试点项目款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91,826.88	-	291,303.78	3,000,523.10
医疗健康中小企业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81,742.11	-	185,085.98	1,596,656.13
合计		5,073,568.99	-	476,389.76	4,597,179.23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70,600,000.00						470,600,000.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3,498,868.30		82,747.44	1,123,416,120.86
其他资本公积	13,937,205.14			13,937,205.14
合计	1,137,436,073.44		82,747.44	1,137,353,32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子公司湖南恒泰少数股东长沙慧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少数股东将其持有的湖南恒泰 17.20% 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取得该部分股权支付的价款与取得该投资相对应享有上述公司净资产的差额-82,747.44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0,099,984.11		50,099,984.11
合计		50,099,984.11		50,099,984.1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库存股增加为本期从二级市场回购 50,099,984.11 元库存股。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449,428.07			77,449,428.07
合计	77,449,428.07			77,449,428.0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5,763,270.85	624,916,734.3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5,763,270.85	624,916,734.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918,884.24	153,880,297.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33,761.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101,768.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3,580,386.57	765,763,270.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7,059,106.98	3,271,517,982.18	3,856,127,804.89	3,400,413,601.98
其他业务	21,905,005.39	10,579,320.61	19,386,529.31	655,608.98
合计	3,658,964,112.37	3,282,097,302.79	3,875,514,334.20	3,401,069,210.9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集团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血管介入治疗类材料					2,196,825,732.79	2,015,810,594.78	2,196,825,732.79	2,015,810,594.78
骨科材料					288,065,961.84	245,137,601.60	288,065,961.84	245,137,601.60
神经外科材料					162,443,065.02	137,031,132.59	162,443,065.02	137,031,132.59
非血管介入治疗类材料					196,702,156.66	172,004,713.40	196,702,156.66	172,004,713.40
口腔材料					153,951,305.95	125,746,370.91	153,951,305.95	125,746,370.91
其他产品					639,070,884.72	575,787,568.90	639,070,884.72	575,787,568.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东北					384,511,381.83	349,230,061.04	384,511,381.83	349,230,061.04
华北					893,467,090.19	815,251,932.32	893,467,090.19	815,251,932.32
华东					1,095,641,140.70	971,223,333.54	1,095,641,140.70	971,223,333.54

					740.02	7.50	740.02	7.50
华南					161,841,060.43	143,759,550.63	161,841,060.43	143,759,550.63
华中					591,984,901.01	533,523,374.40	591,984,901.01	533,523,374.40
西北					305,987,058.64	276,489,072.92	305,987,058.64	276,489,072.92
西南					203,625,874.86	182,040,653.37	203,625,874.86	182,040,653.3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分销模式					3,433,011,964.73	3,149,426,244.49	3,433,011,964.73	3,149,426,244.49
直销模式					204,047,142.25	122,091,737.69	204,047,142.25	122,091,737.69
合计					3,637,059,106.98	3,271,517,982.18	3,637,059,106.98	3,271,517,982.1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52,649.65	2,856,001.75
教育费附加	1,645,335.17	2,044,037.92
房产税	2,245,438.31	
土地使用税	74,656.35	74,656.35
印花税	3,705,368.97	3,675,011.72
水利建设基金及其他	322,974.50	278,554.40
合计	10,046,422.95	8,928,262.14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877,491.32	47,154,705.49
中介服务费	5,411,511.73	4,844,182.56
租赁费	986,512.50	1,241,710.68
办公费	1,783,165.49	1,568,563.57
折旧及摊销费	11,521,946.16	11,014,005.19
存货报废	4,181,351.72	3,615,219.85
业务招待费	884,079.69	972,568.07
劳务费	11,895,690.58	3,761,977.29
其他费用	2,978,380.38	2,936,905.95
合计	76,520,129.57	77,109,838.65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253,966.03	61,339,573.81
租赁费	9,288,122.80	8,208,022.48
销售服务费	6,068,446.38	37,607,785.57
折旧及摊销费	38,075,071.03	39,741,270.24
中介服务费	8,955,132.56	7,164,861.29
仓库维护费	3,412,201.16	2,393,048.49
差旅费	3,214,966.87	2,877,950.14
劳务费	13,326,806.99	6,594,638.77
其他费用	23,331,088.07	23,599,836.27
合计	165,925,801.89	189,526,987.06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4,923,117.13	5,629,815.92
其他费用	76,500.00	46,740.74
合计	4,999,617.13	5,676,556.66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732,460.90	53,262,977.70
减：利息收入	2,824,246.13	2,478,177.96
汇兑损益	68,829.41	85,173.59
手续费及其他	5,093,041.24	4,919,093.00
合计	36,070,085.42	55,789,066.33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16,738.38	1,139,088.97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2,501.78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6,699.55	193,892.82
合计	1,083,437.93	1,355,483.57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148.11	
合计	18,148.11	

其他说明

4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86,085.07	-1,850,449.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563,285.34	-16,158,817.4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500.54	-5,147,688.75
合计	-5,837,699.73	-23,156,955.92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214,737.52	-10,274,518.87
合计	-4,214,737.52	-10,274,518.87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149,562.68	2,596.17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106.85	1,484.88	13,106.85
其他	21,188.83	2,766.23	21,188.83
合计	34,295.68	4,251.11	34,295.68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2,000.00		2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839.15	734,585.61	15,839.15
其他	816,100.50	384,329.89	816,100.50
合计	853,939.65	1,118,915.50	853,939.65

其他说明：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008,548.51	44,225,789.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64,446.89	-12,131,269.00
合计	7,944,101.62	32,094,520.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73,384,694.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346,173.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71,528.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37,373.5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7,994.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48,354.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37,189.97
所得税费用	7,944,101.62

其他说明：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院端直销销售款	845,260,495.50	1,019,471,754.77
押金保证金	23,233,115.91	51,242,143.61
司法冻结及其他冻结款项	50,000.00	4,313,582.79
往来款	2,460,259.85	1,358,667.03
政府补助	440,348.62	156,290.63
银行利息收入	2,824,246.13	2,478,177.96
其他	187,888.38	251,064.35
合计	874,456,354.39	1,079,271,681.1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院端直销采购款	1,045,332,853.60	1,002,742,479.16
付现费用	108,318,664.13	88,471,720.05
押金保证金	24,378,088.61	
往来款	6,279,500.35	1,681,611.66
银行手续费	5,093,041.24	4,919,093.00
捐赠支出	22,000.00	
其他	816,100.50	384,329.89
合计	1,190,240,248.43	1,098,199,233.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25,655,833.29	42,819,494.22
保函保证金	650,653.19	

合计	26,306,486.48	42,819,494.22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31,972,423.52	73,372,168.62
信用证保证金	58.11	127.91
购买少数股权	1,868,453.00	3,467,258.55
回购库存股	50,099,984.11	
合计	83,940,918.74	76,839,555.0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86,042,027.92	737,944,848.09	182,183.28	809,654,821.92		1,014,514,237.37
长期借款	246,909,555.19	236,529,146.97		246,529,146.97	127,453.48	236,782,101.71
租赁负债	37,130,912.88		36,045,040.09	31,972,423.52		41,203,529.45
合计	1,370,082,495.99	974,473,995.06	36,227,223.37	1,088,156,392.41	127,453.48	1,292,499,868.53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440,593.14	72,131,832.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52,437.25	33,431,474.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680,502.47	15,276,755.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704,622.56	26,920,713.09
无形资产摊销	8,293,989.19	5,962,171.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1,045.18	2,490,561.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562.68	-2,596.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2.30	733,100.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	33,732,460.90	53,262,977.70

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4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05,346.74	-8,849,58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100.15	-3,281,680.3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18,366.92	44,935,952.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935,945.09	-162,219,076.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338,060.62	451,154,067.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40,989.46	531,946,666.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4,969,762.02	456,509,780.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0,810,410.25	538,275,410.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159,351.77	-81,765,630.0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4,969,762.02	480,810,41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4,966,733.98	480,810,410.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028.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969,762.02	480,810,410.25

49、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低价值租赁费用	211,708.26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91,504.57	5,629,815.92
其他费用	76,500.00	46,740.74
合计	8,268,004.57	5,676,556.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999,617.13	5,676,556.66
资本化研发支出	3,268,387.4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骨科医疗器械出海分销管理系统 V1.0		375,148.96						375,148.96
高值介入类医疗器械全球渠道运营监控系统 V1.0		89,762.57						89,762.57
心脏介入类原厂		145,297.00						145,297.00

UDI 追溯系统 V1.0								
泌尿类医疗器械质量合规管理系统 V1.0		29,204.67						29,204.67
神经介入医疗器械全球质量监管分销管理系统 V1.0		325,302.46						325,302.46
高值器械分销管理系统 V1.0		1,820,369.43						1,820,369.43
院内手术报台产品 V1.0		483,302.35						483,302.35
合计		3,268,387.44						3,268,387.44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新设子公司明细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辽宁恒荣	1,000.00	辽宁	辽宁沈阳	医疗器械销售	100
海南恒鼎	1,000.00	海南	海南海口	医疗器械销售	100
河北恒隆	1,000.00	河北	河北石家庄	医疗器械销售	100
河南恒宣	1,000.00	河南	河南郑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注销子公司明细如下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沧州国科	100.00	河北	河北沧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
新疆中优	500.00	新疆	新疆乌鲁木齐	医疗器械销售	60

广州恒健	100.00	广东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
------	--------	----	------	--------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科恒瑞	5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远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吉林国科	10,000,000.00	吉林	吉林长春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山西国科	10,000,000.00	山西	山西太原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天津国科	1,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兴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的信息化产品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广东国科	10,000,000.00	广东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湖南国科	2,000,000.00	湖南	湖南长沙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瑞昱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湖北国科	2,000,000.00	湖北	湖北武汉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新疆国科	10,800,000.00	新疆	新疆乌鲁木齐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山东国科	3,000,000.00	山东	山东济南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苏州国科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苏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大连国科	10,000,000.00	辽宁	辽宁大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四川国科	10,000,000.00	四川	四川成都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安徽国科	12,000,000.00	安徽	安徽合肥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陕西恒尚	16,666,700.00	陕西	陕西西安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国科	10,000,000.00	河南	河南郑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汇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物流配送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福建国科	10,000,000.00	福建	福建福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常州国科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常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国科	5,000,000.00	内蒙古	内蒙古呼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和浩特				等方式
重庆国科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云南国科	5,000,000.00	云南	云南昆明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江西国科	2,000,000.00	江西	江西南昌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杭州国科	10,000,000.00	浙江	浙江杭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黑龙江恒骄	10,000,000.00	黑龙江	黑龙江哈尔滨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贵州国科	100,000.00	贵州	贵州贵阳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江苏国科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深圳国科	100,000.00	深圳	广东深圳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茂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厦门国科	100,000.00	福建	福建厦门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温州国科	100,000.00	浙江	浙江温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众嘉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辽宁国科	10,000,000.00	辽宁	辽宁沈阳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佳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湖北恒通	10,000,000.00	湖北	湖北武汉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天津恒翔	200,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湖北瑞泰	10,000,000.00	湖北	湖北武汉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恒泰	10,000,000.00	湖南	湖南长沙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陕西恒之	5,000,000.00	陕西	陕西西安	物流配送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福州国科	1,000,000.00	福建	福建福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山西晋美	10,000,000.00	山西	山西太原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沈阳恒骄	5,000,000.00	辽宁	辽宁沈阳	物流配送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天津恒康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物流配送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福建优智链	10,000,000.00	福建	福建福州	医疗器械销售及物流配送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恒祥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恒优	10,000,000.00	河南	河南郑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北恒泰	10,000,000.00	河北	河北石家庄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四川恒瑞	5,000,000.00	四川	四川成都	物流配送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京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物流配送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湖北恒瑞	5,000,000.00	湖北	湖北武汉	物流配送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广东恒泰	10,000,000.00	广东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南京恒誉	10,000,000.00	江苏	江苏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誉	2,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医云	2,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济南恒智	1,000,000.00	山东	山东济南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骏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南恒泰	10,000,000.00	海南	海南海口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曦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江西恒泰	10,000,000.00	江西	江西南昌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尧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甘肃恒泰	10,000,000.00	甘肃	甘肃兰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盛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基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江西盛世	2,000,000.00	江西	江西南昌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北京恒升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北京恒丰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苏州恒语	2,000,000.00	苏州	江苏苏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垚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天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上海恒铠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山东恒佳	10,000,000.00	济南	山东济南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镇江熠康	2,000,000.00	镇江	江苏镇江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恒佳	1,000,000.00	郑州	河南郑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广东医云	10,000,000.00	广州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晟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贵州医云	10,000,000.00	贵阳	贵州贵阳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国科恒跃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

							等方式
广州恒创	1,000,000.00	广州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唐山医云	10,000,000.00	唐山	河北唐山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黑龙江国科	5,000,000.00	牡丹江	黑龙江牡丹江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广州恒达	1,000,000.00	广州	广东广州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南宁国科	10,000,000.00	广西	广西南宁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宁夏国科	10,000,000.00	宁夏	宁夏银川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青海国科	10,000,000.00	青海	青海西宁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西藏国科	10,000,000.00	西藏	西藏拉萨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安徽恒盈	10,000,000.00	安徽	安徽合肥	医疗器械销售	6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北京恒益	1,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辽宁恒荣	10,000,000.00	辽宁	辽宁沈阳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海南恒鼎	10,000,000.00	海南	海南海口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北恒隆	10,000,000.00	河北	河北石家庄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河南恒宣	10,000,000.00	河南	河南郑州	医疗器械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科恒远	40.00%	2,922,359.59		12,786,291.64
国科恒茂	40.00%	-4,081,435.03		-12,994,969.76
北京恒丰	40.00%	4,072,939.92		11,444,946.32
上海恒铠	40.00%	-614,389.60		5,731,836.09
国科恒晟	40.00%	3,983,737.82		7,598,710.4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科恒远	78,269,418.23	2,044,401.14	80,313,819.37	48,348,090.25		48,348,090.25	74,942,214.91	806,112.08	75,748,326.99	51,088,496.84		51,088,496.84
国科恒茂	978,465,779.16	63,501.84	978,529,281.00	1,011,010,938.37	5,767.03	1,011,016,705.40	1,009,028,975.34	19,411.08	1,009,048,386.42	1,031,332,223.25		1,031,332,223.25
北京恒丰	213,908,020.39	142,601.24	214,050,621.63	185,288,255.82		185,288,255.82	182,448,200.48	97,173.72	182,545,374.20	163,965,358.20		163,965,358.20
上海恒铠	897,750,861.57	1,433,016.80	899,183,878.37	884,336,542.30	367,745.84	884,704,288.14	668,035,124.84	5,517,480.58	673,552,605.42	656,987,501.47	549,539.73	657,537,041.20
国科恒晟	499,583,923.23	115,980.99	499,699,904.22	480,553,128.13		480,553,128.13	379,457,773.94	111,433.74	379,569,207.68	370,381,776.13		370,381,776.1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科恒远	112,188,545.43	7,305,898.98	7,305,898.98	-8,862,061.75	101,729,917.51	7,314,162.95	7,314,162.95	10,221,568.45
国科恒茂	60,279,860.05	-10,203,587.57	-10,203,587.57	-805,451.36	109,483,411.76	-2,984,192.92	-2,984,192.92	9,784,549.97
北京恒丰	436,575,938.10	10,182,349.81	10,182,349.81	12,183,087.10	420,020,091.50	7,075,428.76	7,075,428.76	2,018,142.97
上海恒铠	405,323,286.18	-1,535,973.99	-1,535,973.99	42,836,791.04	368,556,214.42	6,018,149.73	6,018,149.73	1,446,128.02
国科恒晟	385,653,102.38	9,959,344.54	9,959,344.54	146,197.75	177,441,540.65	4,433,557.87	4,433,557.87	2,769,805.16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3 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湖南恒泰少数股东长沙慧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少数股东将其持有的湖南恒泰 17.20% 股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湖南恒泰的股权比例上升至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湖南恒泰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868,453.00

--现金	1,868,453.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868,453.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785,705.56
差额	-82,747.4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2,747.4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73,568.99			476,389.76		4,597,179.2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916,738.38	1,139,088.97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5.85%（2023 年：25.7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26.16%（2023 年：27.68%）。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38,188.84 万元（上年年末：357,141.19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1,451.42		101,451.42
应付票据	4,195.32		4,195.32
应付账款	254,026.39		254,026.39
其他应付款	46,206.68		46,206.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99.35		7,899.35
长期借款		18,246.53	18,246.53
租赁负债		1,652.67	1,652.67
金融负债合计	413,779.16	19,899.20	433,678.36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08,604.20		108,604.20
应付票据	11,513.04		11,513.04
应付账款	237,338.03		237,338.03
其他应付款	39,043.79		39,043.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41.54		13,841.54
长期借款		13,652.91	13,652.91
租赁负债		909.59	909.59
金融负债合计	410,340.60	14,562.50	424,903.10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4.33%（上年年末：63.75%）。

2、金融资产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	3,986,206.6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贴现	应收票据	101,616,331.8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保理	应收账款	2,105,965.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转让	应收账款	24,618,743.5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款项融资	3,756,401.45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保理	应收款项融资	147,728,102.1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2,994,485.4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286,806,235.88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转让	24,618,743.53	
应收款项融资	保理	147,728,102.10	-524,972.22
应收款项融资	转让	2,994,485.40	
合计		175,341,331.03	-524,972.22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背书	3,986,206.60	3,986,206.60
应收票据	贴现	101,616,331.80	101,616,331.80
应收账款	保理	2,105,965.00	2,105,965.00
应收款项融资	保理	3,756,401.45	3,756,401.45
合计		111,464,904.85	111,464,904.85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7,402,561.26	37,402,561.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7,402,561.26	37,402,561.2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方科仪控股	北京	进出口贸易	15,000.00 万元	30.13%	30.1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科东方（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制方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臻锦颐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的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泰康之家燕园（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北京泰康燕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泰康之家申园（上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上海泰康申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广州泰康粤园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成都泰康蜀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泰康之家吴园（苏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苏州泰康吴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泰康之家楚园（武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武汉泰康楚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武汉泰康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无锡海斯凯尔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周璟曾担任董事的企业
李晓	监事
罗骅	副总经理
肖薇	总经理
王小蓓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监事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车辆使用	33,306.58	90,000.00	否	110,619.48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95,840.30	1,719,144.00	否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商业保险			否	87,313.58
无锡海斯凯尔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4,584,070.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4,452,118.95	29,722,159.55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	出售商品	120,293.79	34,460,092.78
成都泰康蜀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9,964.60	11,978.76
上海臻锦颐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978.76	
上海泰康申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1,943.36	15,971.68
苏州泰康吴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5,971.68
泰康之家楚园（武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7,827.44	48,933.10
泰康之家申园（上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85.84	3,992.92
泰康之家吴园（苏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992.92	3,992.92
武汉泰康楚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25,611.81	4,325.66
泰康之家燕园（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85.84	
北京泰康燕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6,702.66	60,079.65
广州泰康粤园医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964.60	11,978.76
东方科学仪器上海进出口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等服务	18,867.92	
中科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等服务	11,320.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95,840.30		78,695.0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1日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04月11日	2024年04月11日	是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2月07日	2024年12月07日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2日	否
国科恒丰（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5月08日	2025年04月19日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1日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3年04月11日	2024年04月11日	是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2月29日	2025年02月06日	否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年04月30日	2025年04月19日	否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1日	否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6,950,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4年06月18日	是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1月12日	2026年01月11日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年03月21日	2025年03月21日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否
国科恒远（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05 月 15 日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024 年 11 月 07 日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5 年 02 月 03 日	否
国科恒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否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	2024 年 06 月 24 日	是
国科恒翔（天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19 日	2029 年 06 月 19 日	否
上海瑞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4 年 06 月 25 日	是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24 年 06 月 05 日	是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1 日	2025 年 03 月 10 日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03 月 18 日	2025 年 03 月 18 日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18 日	2025 年 04 月 18 日	否
国科恒壺（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6 日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否
安徽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国科瑞泰（湖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江苏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内蒙古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陕西恒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四川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6 年 01 月 11 日	否
国科恒瑞（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9,900.00	2024 年 01 月 18 日	2025 年 01 月 16 日	否
山西国科恒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68,3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03 月 20 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科仪控股	70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30 日	2023 年 09 月 30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10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20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1 日	2023 年 09 月 01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400,000,000.00	2022 年 05 月 24 日	2024 年 05 月 24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10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15 日	2024 年 03 月 14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10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否
东方科仪控股	50,000,000.00	2023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是

东方科仪控股	20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15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否
东方科仪控股	15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07 日	2024 年 05 月 25 日	否
东方科仪控股	800,000,000.00	2023 年 01 月 12 日	2025 年 01 月 1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1.国科恒壹（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 500 万元，担保期为 2023 年 01 月 16 日-2024 年 01 月 15 日，截止报告期末担保债务仍存续。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1.第一笔担保金额为 7 亿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担保债务在 2024 年 04 月结清；
- 2.第三笔担保金额为 2 亿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9 月 1 日，担保债务在 2024 年 04 月结清；
- 3.第六笔担保金额为 1 亿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截止报告期末担保债务仍存续；
- 4.第七笔担保金额为 5 千万，担保到期日为 2023 年 12 月 23 日，担保债务在 2024 年 6 月结清；
- 5.第八笔担保金额为 2 亿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2 月 29 日，截止报告期末担保债务仍存续；
- 6.第九笔担保金额为 1.5 亿元，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25 日，截止报告期末担保债务仍存续。

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商业保函担保如下：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是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否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9 月 29 日	否
上海恒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否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商业保函担保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方科仪控股	56,000,000.00	2016/8/31	合同项下有效交易结束后 3 个月	否
东方科仪控股	10,000,000.00	2018/6/27	合同项下有效交易结束后 3 个月	否
东方科仪控股	4,000,000.00	2019/3/14	合同项下有效交易结束后 3 个月	否
东方科仪控股	10,000,000.00	2019/4/29	合同项下有效交易结束后 3 个月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784,261.9	3,600,317.16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北京五洲东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2,220.75		5,881.31	
预付款项	武汉泰康医院有限公司	25,556.65			
预付款项	无锡海斯凯尔医学技术有限公司			85,000.00	
应收账款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	74,455,105.27	2,850,064.09	79,424,198.27	1,472,966.81
应收账款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37,481,663.04	123,689.49	33,044,403.39	109,046.53
应收账款	武汉泰康医院有限公司	187,580.52	2,626.13	208,580.52	1,991.07
应收账款	北京泰康燕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33,356.00	283.53	27,442.00	233.26
应收账款	苏州泰康吴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18,048.00	252.67	18,048.00	153.41
应收账款	武汉泰康楚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13,866.09	117.87	330.09	2.81
应收账款	广州泰康粤园医院有限公司	13,536.00	115.06		
应收账款	上海泰康申园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9,024.00	76.70	9,024.00	76.70
应收账款	成都泰康蜀园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9,024.00	76.70	18,048.00	153.41
应收账款	泰康之家燕园（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4,512.00	38.35	4,512.00	38.35
应收账款	上海臻锦颐养院有限公司	4,512.00	58.20		
其他应收款	泰康仙林鼓楼医院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	2,0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泰康同济（武汉）医院	2,000,000.00	10,000.00	2,000,000.00	1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汉喜普泰（北京）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28.06
其他应付款	王小蓓		3,974.99
其他应付款	肖薇		139.00
其他应付款	李晓		64.58
其他应付款	罗骅		352.65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单位：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188,623,358.55	161,348,139.2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四、4、（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6,960,112.40	219,124,975.19
1 至 2 年	37,138,880.55	56,836,668.61
2 至 3 年	22,771,170.14	8,167,785.06
3 年以上	18,178,616.27	18,743,252.39
3 至 4 年	18,178,616.27	18,743,252.39
合计	515,048,779.36	302,872,681.2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515,048	100.00	20,574.	3.99%	494,473	302,872	100.00	21,899.	7.23%	280,973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9.36	%	855.03		,924.33	,681.25	%	508.44		,172.81
其中：										
应收三级医院	2,801,436.59	0.54%	9,874.67	0.35%	2,791,561.92	2,910,824.29	0.96%	25,901.59	0.89%	2,884,922.70
应收其他医院	47,251.00	0.01%	624.39	1.32%	46,626.61	445,186.90	0.15%	283,650.94	63.72%	161,535.96
应收经销商	29,644,889.72	5.76%	20,399,224.57	68.81%	9,245,665.15	31,300,846.96	10.33%	21,358,183.53	68.24%	9,942,663.4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71,763,023.11	91.60%			471,763,023.11	258,600,915.51	85.39%			258,600,915.51
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三级医院	5,939,420.53	1.15%	21,398.12	0.36%	5,918,022.41	4,006,728.41	1.32%	13,366.54	0.33%	3,993,361.87
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其他医院	4,852,758.41	0.94%	143,733.28	2.96%	4,709,025.13	5,608,179.18	1.85%	218,405.84	3.89%	5,389,773.34
合计	515,048,779.36	100.00%	20,574,855.03	3.99%	494,473,924.33	302,872,681.25	100.00%	21,899,508.44	7.23%	280,973,172.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三级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2,316,874.59	7,645.70	0.33%
7个月至1年	484,562.00	2,228.97	0.46%
合计	2,801,436.59	9,874.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其他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6,751.00	57.39	0.85%
7个月至1年	40,500.00	567.00	1.40%
合计	47,251.00	624.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经销商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6,057,613.79	78,143.19	1.29%
7个月至1年	227,380.70	6,957.86	3.06%
1至2年	710,131.24	217,229.15	30.59%
2至3年	4,477,147.72	1,924,278.10	42.98%

3 年以上	18,172,616.27	18,172,616.27	100.00%
合计	29,644,889.72	20,399,224.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三级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5,792,753.79	19,116.09	0.33%
7 个月至 1 年	103,803.74	477.50	0.46%
1 至 2 年	42,863.00	1,804.53	4.21%
合计	5,939,420.53	21,398.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应收院端收入商品款-其他医院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708,907.83	14,525.72	0.85%
7 个月至 1 年	1,161,870.00	16,266.18	1.40%
1 至 2 年	1,916,380.58	100,418.34	5.24%
2 至 3 年	65,600.00	12,523.04	19.09%
合计	4,852,758.41	143,733.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899,508.44			21,899,508.4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042,653.41			1,042,653.41
本期核销	282,000.00			282,000.00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574,855.03			20,574,855.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899,508.44		1,042,653.41	282,000.00		20,574,855.03
合计	21,899,508.44		1,042,653.41	282,000.00		20,574,855.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2,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96,695,206.76		96,695,206.76	18.77%	
客户二	67,392,531.66		67,392,531.66	13.08%	
客户三	38,741,622.47		38,741,622.47	7.52%	
客户四	37,026,518.71		37,026,518.71	7.19%	
客户五	33,709,188.76		33,709,188.76	6.54%	
合计	273,565,068.36		273,565,068.36	53.1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449,594,579.84	4,933,139,069.23
合计	5,449,594,579.84	4,933,139,069.2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5,414,880,786.30	4,896,897,483.51
押金、保证金	29,078,021.90	31,742,169.72
终止合作退货款	3,937,710.01	5,054,841.55
往来款	108,100.68	148,985.64
备用金	363,716.00	184,570.63
其他	2,135,455.51	20,027.10
合计	5,450,503,790.40	4,934,048,078.1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7,133,549.90	2,292,250,221.43
1 至 2 年	2,750,064,032.61	653,852,627.06
2 至 3 年	1,097,919,518.61	1,961,883,343.34
3 年以上	25,386,689.28	26,061,886.32
3 至 4 年	1,753,120.00	4,591,800.40
4 至 5 年	8,199,573.68	6,002,888.38
5 年以上	15,433,995.60	15,467,197.54
合计	5,450,503,790.40	4,934,048,078.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609.42	0.00%	142,609.42	100.00%		142,609.42	0.00%	142,609.4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50,361,180.98	100.00%	766,601.14	0.01%	5,449,594,579.84	4,933,905,468.73	100.00%	766,399.50	0.02%	4,933,139,069.23
其中：										
关联方	5,414,880,786.30	99.35%			5,414,880,786.30	4,896,897,483.51	99.25%			4,896,897,483.51
押金、保证金	28,935,412.48	0.53%	527,784.04	1.82%	28,407,628.44	31,599,560.30	0.64%	541,104.79	1.71%	31,058,455.51
其他款	6,544.9	0.12%	238,817	3.65%	6,306.1	5,408.4	0.11%	225,294	4.17%	5,183.1

项	82.20		.10		65.10	24.92		.71		30.21
合计	5,450,503,790.40	100.00%	909,210.56	0.02%	5,449,594,579.84	4,934,048,078.15	100.00%	909,008.92	0.02%	4,933,139,069.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	142,609.42	142,609.42	142,609.42	142,609.42	100.00%	
合计	142,609.42	142,609.42	142,609.42	142,609.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押金、保证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	28,935,412.48	527,784.04	1.82%
合计	28,935,412.48	527,784.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2,986.73		646,022.19	909,008.9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90.10	390.10
本期转回	188.46			188.46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62,798.27		646,412.29	909,210.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909,008.92	390.10	188.46			909,210.56
合计	909,008.92	390.10	188.46			909,210.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科恒焱（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71,949,242.74	3 年以内	36.18%	
国科恒茂（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976,313,610.17	3 年以内	17.91%	
国科恒铠（上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0,904,648.82	1 年以内	15.06%	
国科恒佳（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2,159,812.25	1-3 年	7.75%	
上海恒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3,242,322.51	3 年以内	5.75%	
合计		4,504,569,636.49		82.6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3,373,849.58		513,373,849.58	512,768,726.35		512,768,726.35
合计	513,373,849.58		513,373,849.58	512,768,726.35		512,768,726.3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科恒远	600,000.00						600,000.00	

国科恒瑞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科恒兴	100,000.00						100,000.00	
国科恒茂	600,000.00						600,000.00	
国科恒汇	600,000.00						600,000.00	
新疆国科	6,494,800.00						6,494,800.00	
陕西恒尚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国科	6,040,000.00						6,040,000.00	
黑龙江恒骄	6,040,000.00						6,040,000.00	
山西国科	11,661,720.00						11,661,720.00	
吉林国科	1,694,850.00						1,694,850.00	
天津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上海瑞昱	20,000,000.00						20,000,000.00	
湖南国科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国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国科	6,179,000.00						6,179,000.00	
苏州国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国科	6,000,000.00						6,000,000.00	
徐州国科	200,000.00						200,000.00	
常州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湖北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福建国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东国科	3,000,000.00						3,000,000.00	
安徽国科	7,217,600.00						7,217,600.00	
重庆国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连国科	6,290,000.00						6,290,000.00	
云南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内蒙古国科	5,562,120.00						5,562,120.00	
江西国科	2,000,000.00						2,000,000.00	
杭州国科	8,289,581.55						8,289,581.55	
贵州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深圳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厦门国科	100,000.00						100,000.00	
温州国科	60,000.00						60,000.00	
辽宁国科	6,000,000.00						6,000,000.00	
湖北瑞泰	5,958,360.00						5,958,360.00	

	00					00	
湖北恒通	6,000,000.00					6,000,000.00	
福建优智链	5,758,200.00					5,758,200.00	
湖南恒泰	8,355,354.00		1,868,453.00			10,223,807.00	
山西晋美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恒优	6,000,000.00					6,000,000.00	
河北恒泰	6,000,000.00					6,000,000.00	
国科恒誉	1,200,000.00					1,200,000.00	
济南恒智	600,000.00					600,000.00	
海南恒泰	6,000,000.00					6,000,000.00	
甘肃恒泰	6,000,000.00					6,000,000.00	
苏州恒语	1,911,440.00					1,911,440.00	
江西盛世	1,999,560.00					1,999,560.00	
国科恒佳	1,800,000.00					1,800,000.00	
江西恒泰	3,000,000.00					3,000,000.00	
北京恒丰	600,000.00					600,000.00	
上海恒垚	6,000,000.00					6,000,000.00	
上海恒铠	600,000.00					600,000.00	
北京恒升	600,000.00					600,000.00	
唐山医云	6,000,000.00					6,000,000.00	
广东恒泰	6,000,000.00					6,000,000.00	
广东医云	6,000,000.00					6,000,000.00	
广州恒健	600,000.00			600,000.00		0.00	
天津恒翔	200,000.00					200,000.00	
广州恒创	600,000.00					600,000.00	
广州恒达	84,500.00					84,500.00	
新疆中优	15,000.00			15,000.00		0.00	
湖北恒瑞	1,148,850.00					1,148,850.00	
沧州国科	1,404,280.00			1,404,280.00		0.00	
上海恒骏	4,500,000.00					4,500,000.00	
河南恒佳	103,510.80		51,172.34			154,683.14	
国科恒晟	600,000.00					600,000.00	
镇江熠康			240,688.79			240,688.79	
上海恒天			450,000.00			450,000.00	
国科众嘉			14,089.10			14,089.10	
合计	512,768.72		2,624,403.00	2,019,280.00		513,373.84	

	6.35		23	00			9.58	
--	------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62,408,813.19	1,720,483,983.80	1,869,458,664.24	1,720,103,888.34
其他业务	111,292,650.96	1,519,119.25	126,040,715.28	2,675,112.72
合计	1,973,701,464.15	1,722,003,103.05	1,995,499,379.52	1,722,779,001.0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60,567.33	209,723.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70,998.59	
合计	4,789,568.74	209,723.0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49,56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738.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19,643.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6,699.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86.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66.26	
合计	237,278.6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个税手续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5%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4%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